

# 中国管理科学研究院农业经济技术研究所

# 通 讯

## 第 9 期（总第 305 期）

内部资料 注意保存

2015 年 9 月 5 日

- 
- ◆ 关于农村土地政策.....路 明（1）
  - ◆ 关于文化生态保护的思考.....孙万鹏（7）
  - ◆ 简评《农村宅基地制度与城乡一体化》.....郭书田（19）
  - ◆ 稻田养鱼在改革开放中重新崛起.....黄祥祺（20）
  - ◆ 一项值得推广使用的聚谷氨酸技术.....中管院农经所河南研究室（25）
  - ◆ 为什么党规党纪严于国法.....卢 文（27）
  - ◆ 关于区域城乡一体化的探索.....孙万鹏（30）
  - ◆ 以史为鉴 面向未来 .....丁玉华（34）
  - ◆ 不能忘记日本近代八次侵华的历史.....朱丕荣（40）
  - ◆ 永远铭记南京大屠杀.....孟昭于（42）
  - ◆ “振兴中华”，要牢记历史.....张 毅（44）

# 关于农村土地政策

路 明

2014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下发了《关于引导农村土地经营权有序流转发展农业适度规模经营的意见》。这是指导我国农业现代化的纲领性文件。土地政策是农民最关心的事情，与合作社的发展有密切关系。当前，我国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同步发展，农村劳动力大量转移，农业物质技术装备水平不断提高，农户承包土地的经营权流转明显加快，发展适度规模经营已成为必然趋势。

## 一、农业土地政策的指导思想

按照加快构建以农户家庭经营为基础、合作与联合为纽带、社会化服务为支撑的立体式复合型现代农业经营体系和走生产技术先进、经营规模适度、市场竞争力强、生态环境可持续的中国特色新型农业现代化道路的要求，以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促进农业增效和农民增收为目标，坚持农村土地集体所有，实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三权分置，引导土地经营权有序流转，坚持家庭经营的基础性地位，积极培育新型经营主体，发展多种形式的适度规模经营，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改革的方向要明，步子要稳，既要加大政策扶持力度，加强典型示范引导，鼓励创新农业经营体制机制，又要因地制宜、循序渐进，不能搞大跃进，不能搞强迫命令，不能搞行政瞎指挥，使农业适度规模经营发展与城镇化进程和农村劳动力转移规模相适应，与农业科技进步和生产手段改进程度相适应，与农业社会化服务水平提高相适应，让农民成为土地流转和规模经营的积极参与者和真正受益者，避免走弯路。

按用途分类，我国农村土地分为农地和建设用地两大类，其中90%以上是农地，而农地中90%以上是承包地。承包地，既是农户最重要的生产资料，也是新型经营主体发展规模经营的基本要素。加强对承包地的保护，是促进土地流转，实现规模经营的重要前提。

“三权分置”是个新提法，其核心是承包权和经营权的分离分置问题。这是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的实践探索，体现了中国特色农村土地制度改革的理论创新。首先要明晰产权，这是引导土地有序流转的重要基础。只有推进土地承包权确权、放活土地经营权，才能消除土地流转中的诸多不确定性，破解农业生产中的制约性因素，解决“谁来种地”问题，更好地保障国家粮食安全。

## 二、土地政策的基本原则

(一) 坚持农村土地集体所有权，稳定农户承包权，放活土地经营权，以家庭承包经营为基础，推进家庭经营、集体经营、合作经营、企业经营等多种经营方式共同发展。

(二) 坚持以改革为动力，充分发挥农民首创精神，鼓励创新，支持基层先行先试，靠改革破解发展难题。

(三) 坚持依法、自愿、有偿，以农民为主体，政府扶持引导，市场配置资源，土地经营权流转不得违背承包农户意愿、不得损害农民权益、不得改变土地用途、不得破坏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和农业生态环境。

(四) 坚持经营规模适度，既要注重提升土地经营规模，又要防止土地过度集中，兼顾效率与公平，不断提高劳动生产率、土地产出率和资源利用率，确保农地农用，重点支持发展粮食规模化生产。

(五) 坚守三条底线：即坚持土地公有制性质不改变、耕地红线不突破、农民利益不受损，这也是今后我们推进农村土地制度改革必须坚守的基本原则。

## 三、农村土地政策的具体规定

(一) 健全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制度。建立健全承包合同取得权利、登记记载权利、证书证明权利的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制度，是稳定农村土地承包关系、促进土地经营权流转、发展适度规模经营的重要基础性工作。完善承包合同，健全登记簿，颁发权属证书，强化土地承包经营权物权保护，为开展土地流转、调处土地纠纷、完善补贴政策、进行征地补偿和抵押担保提供重要依据。建立健全土地承包经营权信息应用平台，方便群众查询，利于服务管理。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原则上确权到户到地，在尊重农民意愿的前提下，也可以确权确股不确地。切实维护妇女的土地承包权益。

(二) 推进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按照中央统一部署、地方全面负责的要求，在稳步扩大试点的基础上，用5年左右时间基本完成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妥善解决农户承包地块面积不准、四至不清等问题。在工作中，各地要保持承包关系稳定，以现有承包台账、合同、证书为依据确认承包地归属；坚持依法规范操作，严格执行政策，按照规定内容和程序开展工作；充分调动农民群众积极性，依靠村民民主协商，自主解决矛盾纠纷；从实际出发，以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为基础，以第二次全国土地调查成果为依据，采用符合标准规范、农民群众认可的技术方法；坚持分级负责，强化县乡两级的责任，建立健全党委和政府统一领导、部门密切协作、群众广泛参与的工作机制；科学制定工作方案，明确时间表和路线图，确保工作质量。有关部门要加强调查研究，有针对性地提出操作性政

策建议和具体工作指导意见。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经费纳入地方财政预算，中央财政给予补助。

(三)鼓励创新土地流转形式。鼓励承包农户依法采取转包、出租、互换、转让及入股等方式流转承包地。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制定扶持政策，引导农户长期流转承包地并促进其转移就业。鼓励农民在自愿前提下采取互换并地方式解决承包地细碎化问题。在同等条件下，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享有土地流转优先权。以转让方式流转承包地的，原则上应在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之间进行，且需经发包方同意。以其他形式流转的，应当依法报发包方备案。抓紧研究探索集体所有权、农户承包权、土地经营权在土地流转中的相互权利关系和具体实现形式。按照全国统一安排，稳步推进土地经营权抵押、担保试点，研究制定统一规范的实施办法，探索建立抵押资产处置机制。

(四)严格规范土地流转行为。土地承包经营权属于农民家庭，土地是否流转、价格如何确定、形式如何选择，应由承包农户自主决定，流转收益应归承包农户所有。流转期限应由流转双方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协商确定。没有农户的书面委托，农村基层组织无权以任何方式决定流转农户的承包地，更不能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名义，将整村整组农户承包地集中对外招商经营。防止少数基层干部私相授受，谋取私利。严禁通过定任务、下指标或将流转面积、流转比例纳入绩效考核等方式推动土地流转。

(五)加强土地流转管理和服务。有关部门要研究制定流转市场运行规范，加快发展多种形式的土地经营权流转市场。依托农村经营管理机构健全土地流转服务平台，完善县乡村三级服务和管理网络，建立土地流转监测制度，为流转双方提供信息发布、政策咨询等服务。土地流转服务主体可以开展信息沟通、委托流转等服务，但禁止层层转包从中牟利。土地流转给非本村(组)集体成员或村(组)集体受农户委托统一组织流转并利用集体资金改良土壤、提高地力的，可向本集体经济组织以外的流入方收取基础设施使用费和土地流转管理服务费，用于农田基本建设或其他公益性支出。引导承包农户与流入方签订书面流转合同，并使用统一的省级合同示范文本。依法保护流入方的土地经营权益，流转合同到期后流入方可在同等条件下优先续约。加强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体系建设，健全纠纷调处机制，妥善化解土地承包经营流转纠纷。

(六)合理确定土地经营规模。各地要依据自然经济条件、农村劳动力转移情况、农业机械化水平等因素，研究确定本地区土地规模经营的适宜标准。防止脱离实际、违背农民意愿，片面追求超大规模经营的倾向。现阶段，对土地经营规模相当于当地户均承包地面积 10 至 15 倍、务农收入相当于当地二三产业务工收入的，应当给予重点扶持。创新规模经营方式，在引导土地资源适度集聚的同时，通过农民的合作与联合、开展社会化服务等多种形式，提

升农业规模化经营水平。

(七)扶持粮食规模化生产。加大粮食生产支持力度，原有粮食直接补贴、良种补贴、农资综合补贴归属由承包农户与流入方协商确定，新增部分应向粮食生产规模经营主体倾斜。在有条件的地方开展按照实际粮食播种面积或产量对生产者补贴试点。对从事粮食规模化生产的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经营主体，符合申报农机购置补贴条件的，要优先安排。探索选择运行规范的粮食生产规模经营主体开展目标价格保险试点。抓紧开展粮食生产规模经营主体营销贷款试点，允许用粮食作物、生产及配套辅助设施进行抵押融资。粮食品种保险要逐步实现粮食生产规模经营主体愿保尽保，并适当提高对产粮大县稻谷、小麦、玉米三大粮食品种保险的保费补贴比例。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研究制定相应配套办法，更好地为粮食生产规模经营主体提供支持服务。

(八)加强土地流转用途管制。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切实保护基本农田。严禁借土地流转之名违规搞非农建设。严禁在流转农地上建设或变相建设旅游度假村、高尔夫球场、别墅、私人会所等。严禁占用基本农田挖塘栽树及其他毁坏种植条件的行为。严禁破坏、污染、圈占闲置耕地和损毁农田基础设施。坚决查处通过“以租代征”违法违规进行非农建设的行为，坚决禁止擅自将耕地“非农化”。利用规划和标准引导设施农业发展，强化设施农用地的用途监管。采取措施保证流转土地用于农业生产，可以通过停发粮食直接补贴、良种补贴、农资综合补贴等办法遏制撂荒耕地的行为。在粮食主产区、粮食生产功能区、高产创建项目实施区，不符合产业规划的经营行为不再享受相关农业生产扶持政策。合理引导粮田流转价格，降低粮食生产成本，稳定粮食种植面积。

#### **四、加快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一)发挥家庭经营的基础作用。在今后相当长时期内，普通农户仍占大多数，要继续重视和扶持其发展农业生产。重点培育以家庭成员为主要劳动力、以农业为主要收入来源，从事专业化、集约化农业生产的家庭农场，使之成为引领适度规模经营、发展现代农业的有生力量。分级建立示范家庭农场名录，健全管理服务制度，加强示范引导。鼓励各地整合涉农资金建设连片高标准农田，并优先流向家庭农场、专业大户等规模经营农户。

(二)探索新的集体经营方式。集体经济组织要积极为承包农户开展多种形式的生产服务，通过统一服务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有条件的地方根据农民意愿，可以统一连片整理耕地，将土地折股量化、确权到户，经营所得收益按股分配，也可以引导农民以承包地入股组建土地股份合作组织，通过自营或委托经营等方式发展农业规模经营。各地要结合实际不断探索和丰富集体经营的实现形式。

(三) 加快发展农户间的合作经营。鼓励承包农户通过共同使用农业机械、开展联合营销等方式发展联户经营。鼓励发展多种形式的农民合作组织，深入推进示范社创建活动，促进农民合作社规范发展。在管理民主、运行规范、带动力强的农民合作社和供销合作社基础上，培育发展农村合作金融。引导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支持农民合作社开展农社对接。允许农民以承包经营权入股发展农业产业化经营。探索建立农户入股土地生产性能评价制度，按照耕地数量质量、参照当地土地经营权流转价格计价折股。

(四) 鼓励发展适合企业化经营的现代种养业。鼓励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等涉农企业重点从事农产品加工流通和农业社会化服务，带动农户和农民合作社发展规模经营。引导工商资本发展良种种苗繁育、高标准设施农业、规模化养殖等适合企业化经营的现代种养业，开发农村“四荒”资源发展多种经营。支持农业企业与农户、农民合作社建立紧密的利益联结机制，实现合理分工、互利共赢。支持经济发达地区通过农业示范园区引导各类经营主体共同出资、相互持股，发展多种形式的农业混合所有制经济。

(五) 加大对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扶持力度。鼓励地方扩大对家庭农场、专业大户、农民合作社、龙头企业、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的扶持资金规模。支持符合条件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优先承担涉农项目，新增农业补贴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倾斜。加快建立财政项目资金直接投向符合条件的合作社、财政补助形成的资产转交合作社持有和管护的管理制度。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根据实际情况，在年度建设用地指标中可单列一定比例专门用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配套辅助设施，并按规定减免相关税费。综合运用货币和财税政策工具，引导金融机构建立健全针对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信贷、保险支持机制，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加大信贷支持力度，分散规模经营风险。鼓励符合条件的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通过发行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中小企业集合票据等多种方式，拓宽融资渠道。鼓励融资担保机构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供融资担保服务，鼓励有条件的地方通过设立融资担保专项资金、担保风险补偿基金等加大扶持力度。落实和完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支持农民合作社发展农产品加工流通。

(六) 加强对工商企业租赁农户承包地的监管和风险防范。各地对工商企业长时间、大面积租赁农户承包地要有明确的上限控制，建立健全资格审查、项目审核、风险保障金制度，对租地条件、经营范围和违规处罚等作出规定。工商企业租赁农户承包地要按面积实行分级备案，严格准入门槛，加强事中事后监管，防止浪费农地资源、损害农民土地权益，防范承包农户因流入方违约或经营不善遭受损失。定期对租赁土地企业的农业经营能力、土地用途和风险防范能力等开展监督检查，查验土地利用、合同履行等情况，及时查处纠正违法违规行为，对符合要求的可给予政策扶持。有关部门要抓紧制定管理办法，并加强对各地落实情况

况的监督检查。

## 五、建立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

(一) 培育多元社会化服务组织。巩固乡镇涉农公共服务机构基础条件建设成果。鼓励农技推广、动植物防疫、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等公共服务机构围绕发展农业适度规模经营拓展服务范围。大力培育各类经营性服务组织，积极发展良种种苗繁育、统防统治、测土配方施肥、粪污集中处理等农业生产性服务业，大力发展农产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服务业，支持建设粮食烘干、农机场库棚和仓储物流等配套基础设施。农产品初加工和农业灌溉用电执行农业生产用电价格。鼓励以县为单位开展农业社会化服务示范创建活动。开展政府购买农业公益性服务试点，鼓励向经营性服务组织购买易监管、可量化的公益性服务。研究制定政府购买农业公益性服务的指导性目录，建立健全购买服务的标准合同、规范程序和监督机制。积极推广既不改变农户承包关系，又保证地有人种的托管服务模式，鼓励种粮大户、农机大户和农机合作社开展全程托管或主要生产环节托管，实现统一耕作，规模化生产。

(二) 开展新型职业农民教育培训。制定专门规划和政策，壮大新型职业农民队伍。整合教育培训资源，改善农业职业学校和其他学校涉农专业办学条件，加快发展农业职业教育，大力发展现代农业远程教育。实施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程，围绕主导产业开展农业技能和经营能力培养培训，扩大农村实用人才带头人示范培养培训规模，加大对专业大户、家庭农场经营者、农民合作社带头人、农业企业经营管理人员、农业社会化服务人员和返乡农民工的培养培训力度，把青年农民纳入国家实用人才培养计划。努力构建新型职业农民和农村实用人才培养、认定、扶持体系，建立公益性农民培养培训制度，探索建立培育新型职业农民制度。

(三) 发挥供销合作社的优势和作用。扎实推进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试点，按照改造自我、服务农民的要求，把供销合作社打造成服务农民生产生活的生力军和综合平台。利用供销合作社农资经营渠道，深化行业合作，推进技物结合，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供服务。推动供销合作社农产品流通企业、农副产品批发市场、网络终端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对接，开展农产品生产、加工、流通服务。鼓励基层供销合作社针对农业生产重要环节，与农民签订服务协议，开展合作式、订单式服务，提高服务规模化水平。

(作者系农业部原副部长)

**※ 正义必胜 和平必胜 人民必胜 ※**

# 关于文化生态保护的思考

孙万鹏

大家知道，达尔文的进化论，是一种单线进化论。在达尔文学派看来，“各民族的发展道路是一样的，只有发展阶段的差别，而无本质的不同”。<sup>①</sup>然而，中国水稻所李太贵发现“三极进化体”，提出的三极进化论，显然是一种“多线的进化论”。<sup>②</sup>如果说，达尔文的单线进化论带有“狡谋方显”的文化绝对主义倾向和立场，那么，李太贵的多线进化论，则是文化相对主义，虽然仍有完善提高的必要，但其“引伸而出”的关于一切文化没有高低之分，应当相互尊重的文化多样式观点，已经成为人类的“普天同庆”的理念。<sup>③</sup>

## 一、我国历史深处的文化生态观

在笔者看来，要了解我国历史深处的文化生态观，需要调动我们的“文化记忆”(Kulturelles Gedachtnis)。它是将“为了构筑各具特色的群体并在生者与死者之间建立联系而进行的活动”。<sup>④</sup>

应该说，人的记忆可以分为三个维度，即个体维度、社会维度和文化维度。文化记忆所“必有关通”的是记忆的文化维度。但是，上述三个维度互为前提，缺一不可。

20世纪80年代，我国武汉大学历史系教授冯天瑜等，对“文化生态”、“文化生态环境”、“文化生态系统”等关键词进行了重新定义，对中华文化生成和发展的地理背景、经济土壤、社会结构等文化生态环境，作了“略则举大，详则举小”的剖析。作者尤其着眼于中华民族精神，是在怎样的文化生态环境中形成、发展起来，又由哪些内外因素致使其发生变异。这种民族精神一经形成，又如何外化为物态、制度、心态诸文化层面；文化的外化层面在自己的运行过程中又怎样作用于民族精神；它是一种多元一体的文化相适应的文化生态观。<sup>⑤</sup>

需要指出的是，这里的文化生态观，是一种具有中国特色的文化生态系统观、整体观。其中，文化物种、文化生态环境和人，是构成文化生态系统三大要素。文化生态系统“内部的三要素不是毫无关系地偶然地堆积在一起的，而是有着紧密的相互联系和相互作用”；三要素“彼此影响、相互约束或相互控制，即它们彼此改变对方的状态或状态空间，改变对方的行为路线或行为表现方式”。<sup>⑥</sup>

笔者在灰学的第一部著作《表现学》中，曾对我国历史深处的文化生态观作过初步的揭示，提出了十四种行为表现方式：<sup>⑦</sup>

1. 价值行为表现。强调价值实现既不能脱离它的客体基础，也不能脱离主体的需要，犹如人们需要木材来做家具，用手锯去锯木，木也在锯手锯，它们必须在锯匠的实践活动中得以实现。忽视木料的客体基础要陷入唯心论的泥潭；认为主体不需要能动性的，那是幼稚的唯物论；而二元论主张有锯与木二者即可，则是看不到它们必须在木匠的实践活动中实现锯与木的相互作用，统一协调，才可能做成家具，使价值实现。

2. 认识行为表现。我国古代人们对各种自然现象，通过长期、各方面的观察，认识到世界上各种事物无不存在着对立统一的两个方面，如显态的与潜态的，显态的被称为阳，潜态的被称为阴。潜态认识结构与功能开始显化，就是认识的起源。认识的方法则有伏羲的伏视法（相当于还原论方法）、仰视法（相对于整体论方法）、广角法（还原论方法与整体论方法结合）。

3. 经济行为表现。需求，是经济和经济利益的基原。千姿百态的商品属于显态的差别；具体劳动是显化的劳动，抽象劳动是劳动的潜化。商品的进化，在某些“短点”上为线性进化外，知识商品的价值“无绳索可以捆绑”，即属于非线性的三极进化论的产物。商品经济从起源到发展是潜态信息（阴）的显化（阳）。对经济系统的腐败行为表现，要实行“去余控制”，即“提纯复壮”，以保持系统的优良特性，它是化腐朽为神奇，变霉臭为清香的崇高事业。

4. 社会历史行为表现。它与第一自然界的存在不同，是一种人化自然的行为表现。它“一箭三雕”，不仅改造自然界，同时也改造了自身，改造了社会。部落由几个有血缘关系的民族联合而成。部落的展开可显化为民族，而部落是民族的潜化，即民族的种子。从种子-开花-再结种子，不是达尔文的线性进化论，而是自组织过程，是三极进化的过程，作为社会历史行为表现逻辑，是以人的活动为中介，主体能动性和客体独立性的辩证逻辑。社会历史行为表现，“冷时冷的在冰凌上卧，热时热的在蒸笼里坐；痛时痛的天灵破，颤时颤的牙关挫”。然而，社会历史发展的最后归宿共产主义，却是令人欣慰的。它是人、家庭、家族、民族等各级社会种子，奇花布锦，硕果喷香，自由散彩的社会。它不是“乌托邦”，而是种子开花结果高层次“自组织”的自然流露。

5. 领导行为表现。领导是一个复杂又广漠的灰系统。“正邪自古同冰炭，毁誉于今判伪真”。有的领导者“蠢国祸家”成为不齿于人类的狗屎堆；有的是历史任务的发起者，时代的巨人。领导行为表现，产生于人类社会活动的需求之中。他们的实践活动往往能给具体历史事件打下鲜明的印记，加速或延缓历史的进程。

6. 决策行为表现。它是决策主体寻求并实现某种满意的预定目标的活动，属于即有决策主体的选择能动性，又有被选择客体不依赖主体的独立性的表现逻辑。它是“术谋之人，以

思谋为度，故能成策略之奇”。它不是“秋风一披拂，策策鸣不已”，而是产生于认识和改造的需求之中。它不是一些学者所说，“人类都要变成西方一模一样，因为理性与进步是全人类的一种美好未来——所有非西方的民族国家，只能按照西方的模式建构他们生活”的决策，才是正确的。好像除了西方的模式，世界就没有第二种进步繁荣的可能了。实质上，这是一种放弃“本国文化生态保护”的决策行为表现。

7. 语言行为表现。人类以“言语妙天下”，技盖众生。人“出言吐语”的语言行为表现，具有一言难尽的内涵和功能。它既可以“言为心声”，也可以“言不及义”；既可以“言之成理”，也可能“言之无物”；既可以“语重心长”，也可能“语似利剑”；既可能“流俗人不领”，也可能“一语惊人”，化干戈为玉帛。但是，它始终脱不开既依赖主体，又具有相对独立性的逻辑。应该说，语言行为表现，产生于人的“必表而出之”的表达欲望与表达对象召唤的相互作用中，完全放弃“母语”，同化为“西语”，是对“语言与实在”关系的背叛。

8. 心理行为表现。有人认为，海洋是宽阔的，比海洋更浩瀚的是天空，比天空更宽广的是“心田”。确是如此，“大海从鱼跃，长空任鸟飞”，怎比得上“心事浩茫连广宇”漫无边际。然而，芸芸众生“心理”各异，犹似世界上没有两片相同的树叶一样。它说明了心理行为表现的独特性、多样性。但是，调动我们的“文化记忆”，了解我国历史深处的文化生态观，“孔、老”之学，是一种从不可计数的千百亿年来我国祖先经验的沉积物，即“集体无意识”。它是不能被“埋没”的，也是埋没不了的。

9. 教育行为表现。“教之诲之，长我育我”的教育行为的表现，是经验的传递与创造的“出新意于法度之中”。一言以蔽之，它不能光是“拿来主义”，古代中国教育的特点是在于培养人的品质——“仁”。处理人和人的关系叫“为仁由己”或“仁者爱人”。培养学生达到“仁”的境界时，就可以成为君子或圣人。由于教育者的劳动对象是人，“峣峣者易缺，皎皎者易污”，所以教育者在教育活动中人格感化和师表形象具有潜移默化的教育作用。譬如，“吃草挤奶”的孺子牛精神，“耗已照人”的蜡烛精神。由于教育客体除了人以外，环境也属于客体的范畴，也会对教育行为表现产生影响。如理想的校风会吹灭邪火；理想的火可点燃熄灭之灯；理想的灯可照亮茫茫长路；理想的路，可引你走向黎明。

10. 道德行为表现。在世界各国的文化中，我国的文化是伦理色彩最浓的文化。从一定意义上说，中国文化是做人的文化，是道德行为表现为核心内容的文化。主要有三：一是发源于儒家的“归仁养德”论，主张“夫仁者，己欲立而立人，己欲达而达人”，“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即以身作则，共同善进。二是发源于道家的“顺天从性”论，强调“顺天以和自然”等，如老子的“见索抱朴，少私寡欲”；认为真正美的真人，就象婴儿一样诚实不欺；

如庄子的“天乐”、“与天混一”，无天怨，无人非，无物界，齐生死，等贵贱式的平等。三是发源于墨家的“赖力仗义”论，强调“先万民之身，然后其身”，“急人之难，虽枯槁不舍”。

11. 目的行为表现。认为“人为什么活着？目的何在？”是人生天字第一号的问题。即“夫言行者，究竟以何者为之‘的彀’事关重大”。强调错误的人生目的，是一切错误的根源。不知“的彀”是人世间的“无知之最”，“糊涂之冠”。认为正确的目的行为表现，是“青松翠柏长春”的，错误的人生目的行为表现，能毁掉人生的“百里长堤”。在我国历史深处的文化生态观中，较多地批判了“利己主义人生目的”，“享乐主义人生目的”，“实用主义人生目的”、“超人主义人生目的”等，歌颂了“让太阳照在头顶，阴影踩在脚底”式“全面实现人生价值”的目的行为表现。

12. 体态行为表现。人之于学，除“入乎耳，著乎心”外，总是“布乎四体，形乎动静”的，犹似“诗缘情而绮靡，赋体物而浏亮”。

《礼记·乐记》指出：“说之，故言之；言之不足，故长言之；长言之不足，故嗟叹之，嗟叹之不足，故不知手之舞之，足之蹈之也”。研究表明：传达信息，言辞只占7%，声音占38%，体态竟占55%。中国传统戏曲文化说“手、眼、身、法、步”五法中，“手”法居首。根据体态行为表现，可以从一个人谈话时眉毛动作的方式说出他来自何方，也可以从哑剧演员的体态行为表现看懂他所扮演角色的籍贯。不同文化具有不同的体态行为表现的事例也随手可得。中国人点头表示“是”，摇头表示“否”；而保加利亚、尼泊尔和印度人却是点头表示“否”，摇头表示“是”。

13. 哲理行为表现。《诗·小雅·鸿雁》中说：“维此哲人，谓我劬劳”。所谓“哲人”，旧称才能识见超越寻常的人。杜甫《赠汝阳王》诗说：“辞华哲匠能”，亦指有才的大臣。所谓哲理，“知人则哲”，“事无巨细，井井兮有其理”。因此，对一个国家而言，无哲理就犹似没有“灵魂”。我国古代哲学，是系统二象性的。存在的形式为“阳”，存在的内容为“阴”；有形的存在为“阳”，无形的存在为“阴”；各种功能活动为“阳”，各种沉静的为“阴”；机能的为“阳”，物质的为“阴”；在外的为“阳”，在内的为“阴”；在上的为“阳”，在下的为“阴”；凡此等等，其组合数可以把十一档的算盘打满。而且，阴根于阳，阳根于阴，阴阳互根，在一定条件下也可互相转化。不仅如此，阴阳学说具有较高的原则性，而五行学说则体现了特殊性。还值得指出的是，中国古典哲学还有两大精髓：“中庸与悟”，前者表达稳健，不是极端和包容；后者表示愿意直接用大脑与自然界沟通。

14. 进步行为表现。“步，进趋也”。不集涓流，无以成川海，不积跬步，无以至千里。所以，“夫有志之士”，总是力图进步，以求有所作为。志在千里者，那就更有“羽旄旌之

制，步骤徐疾之节”了。一般而言，进步是历史性的概念，顾名思义，它指的是现在比过去进了一步。从达尔文进化论观点看，由低到高和由简到繁的进化就是进步。诚然，从哲学研究看，却是从复杂抽象为简单的，如果两个体系都能达到同一对象的同等程度的说明，而其中一个比另一个更简单，它就好比另一个更先进。由此看来，进步不是一个绝对性的概念，而是具有相对性、灰性。实际上，任何进步行为表现的差异，仅是显态的差异，有时从潜态看，某种进步可能是退步。因此，抛却进步主义骄傲，以平常心看待先人、历史、传统，是必要的。

总之，我国历史深处的文化生态系统，似“一天霞光，一地露珠”，又似“月明星稀，银色的光辉撒满天地”，也似“星天挂”的明珠，相信它将会为人类作出“满山添翠绿，遍野花果香”的贡献。

## 二、文化生态保护的目标原则方法

人类对文化保护的认识，经历了漫长的发展。很长时间里，文化保护较多地局限于对有形的物质文化遗产的个案保护上。

20世纪70年代以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出于保护人类生存环境和世界文化遗产、实现文化多样性的目的，逐步扩大了遗产保护的内涵和范畴。

1992年，在美国圣菲召开的第16届世界遗产大会上，对《保护世界遗产和自然文化公约》作了充实和补充。列入《世界遗产名录》的已包括了世界文化遗产、世界自然遗产、世界文化与自然双重遗产、世界文化景观遗产和警世遗产五个类型。实际上，文化景观是以自然因素与有形文化和无形文化“珠联璧合”的。尤其是开始出现了“文化路线”的新概念，关注了人类不同文明的交流、融合，对人类文明走向产生了重要的影响。1989年，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通过《保护民间创作建议案》，可看作是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先声”。

2002年发布了《无形文化遗产：文化多样性的镜子》等公报。

在我国，很早就存在主要来自民间的对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统，可谓是“俾其传习，流闻四方”。传统礼仪行为表现，方言、谚语的语言行为表现，曲艺行为表现等，都体现了广大民众对融入自身方式中的文化表现形式和精神传统的珍惜和爱护。

2012年，《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颁布，它是我国对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第一次正式立法。应该说，从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到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是我国文化保护意识从自发走向自觉后的一次深入和发展。如果说，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是对历史文化遗存物的一种“静态”的保护，那么，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则是对大部分仍然活态地存在于现实生活中的各种传统文化表现形式的一种“动态”的保护。它从人类文化的物质层面，深入

到人类现实日常生活层面和精神层面。大量“滋液渗灌”，渗透在日常生活之中的传统文化行为表现，既是传承而来的，也是传统的现实“延颈举踵”和衍化。活态的存在和动态的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的这一特殊性，将会对它的保护引向对生存状态和生存环境的关注。

值得指出的是，自然生态保护的这段历史，给予我们有多方面的启发：

1. 文化生态保护不等同于文化项目的保护。以往无数文化遗产保护的实践告诉我们，文化物种的“衰亡”，在很大程度上是由于环境的恶化。例如文化大革命中，由于禁止民间职业剧团的演出，禁止民间官宦的民俗活动等，使得民间戏曲一度只剩下几个官方的文艺宣传队演出“样板戏”。戏曲文化的多样性就“衰衰然垂败”了。文革后，文化环境一变，民间信仰开放了，民间剧团开放了，民间戏曲顿时就兴盛起来，一些地方甚至一夜间就冒出几十个民间戏曲剧团来了。

应该说，文化物种的保护是逐个的、特指的，而文化生态环境的保护是整体的、普遍的。两者既互相联系，又相互区别。

2. 文化生态保护的对象“环境”是个空间的概念。在同一个文化空间里，不仅有历史传承下来的“缮理亭传”的传统文化，还有文化当下发展的各种形态与文化行为表现。这就是说，一个国家、民族、区域的文化生态环境，要面对本土文化和当下发展的各种形态与文化行为表现，还有进入本地的其他地域的文化和其他国家的异质文化，以及它们在文化交流与融合中出现的新的形态与新的文化行为表现。优化的文化生态环境，有利于实现文化多样性的全面发展。

3. 正确处理同一文化空间中多种文化的关系。费孝通先生曾提出处理多元文化关系的十六字箴言：“各美其美，美人之美，美美与共，世界大同”。“各美其美”，首先是坚持对自己文化的保护、传承和发展，它是实现文化多样性的必要前提。每种文化都“美”了自己，就具有了“美”整个世界的“自堂徂基”。“美人之美”，可理解为是对他者的文化的宽容尊重，也是文化自觉必备的美德。尊重他者，也是尊重自己。“美美与共”，表明文化只有彼此的区别，而没有绝对的高低、优劣之分。不同文化不仅属于创造它的民族所有，也是全人类的共同财富。互相尊重，彼此欣赏，有利于实现文化世界的大同。

那么，我们的文化生态保护的目标是什么呢？据研究，至少包括以下三个方面：

1. 要实现对文化遗产真实、活态的保护。(1) 进入名录的文化遗产项目有：世界文化遗产名录项目和国家、省、市、县四级文物保护单位；世界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项目和国家、省、市、县四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项目；国家公布的历史文化名城、历史文化名乡（镇）、历史文化名街。(2) 文化遗产名录项目之外的文化遗产。如，在我们的文物普查和非物质文化遗产普查中，有大量没有进入名录的项目，它们都是具有历史价值、文化价值的文化遗产。

又如，民间收藏的名人字画、古玩以及许多当代艺术品，有的今天还不是文物，但是若干年后或许它们将成为文物。再如，我们生活中许多历史久远的生活方式、人生礼仪、民间游艺等，我们饮食习惯、岁时节庆、孩提歌谣等，其中不少都是历史上流传下来的，应当属于文化遗产。文化遗产的核心要素是民族文化精神。可谓“一脉文心传万代，千古不绝是真魂”。如“天行健，君子以自强不息”；“地势坤，君子以厚德载物”等，就体现了中华民族的世界观、价值观、伦理观等深深烙下民族印记的文化精神。

2. 要通过保护传承实现文化的发展创新。从文化发展的逻辑看，文化的保护、传承与文化的发展、创新，是密切关联的两个方面。(1) 改善生态环境，增强物质和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生命活力，延长生命周期，以获得更好的保护和传承。(2) 通过优化文化生态环境，使代代相传的文化遗产在客观条件和历史环境变化之后，仍然通过创新获得新的生命，与新的环境“相适然耳”，从而促进文化的整体发展。(3) 通过创新使文化永不衰竭，创新是文化的本质特征，创新是另一种意义的传承、发展性的传承。传承与创新是文化发展的“双翼”。没有保护、传承，难以发展；没有发展创新，保护也失去了重要的意义。

3. 要通过文化生态保护提升人的文化自觉。人是文化生态环境中“斩关落锁”的最重要因素。人可以创造文化，人也可毁灭文化。文化生态保护成败的关键，就在于能否培养一代又一代具有文化自觉、文化自信、文化自强的人。要形成良好的文化生态环境，必须依靠每一个人。“保护文化，依靠文化的人”；“文化保护，造就文化的人”。人的文化自觉提升到什么程度，文化生态保护才可能达到相应的水平。

那么，我们的文化生态保护的原则是什么呢？据研究，至少包括以下四个原则：

1. 以人为本原则。(1) 人即文化，文化即人。文化保护首先是对创造、传承文化的人的保护。人的创造意识和创见力，决定着文化物种的生命力和发展力。人的文化自觉和文化保护意识，决定着文化生存环境的优劣。(2) 以不损害民众生活质量提高为前提。因为当非物质文化遗产呈现为活体时，可能会对现实人群的观念发生作用而成为社会现代意识的反动。当文化之外的人要求其中的人保持既定生产与生活方式，以供展览时，文化中人通常是反抗而要走出去追求新的文明的。(3) 重视保护非遗保护项目的传承人。事实证明，一种传统文化形式的传承者“凋零大半无”之际，这一传统技艺或表现形式就可能面临失传；当然更应重视当地民众的认同感和参与度。

2. 分类保护原则。(1) 增强文化物种的生命力。在文化生态保护中，作为文化物种，都会有生老病衰，也都会有死亡和再生。同时，也有变异的可能。尤其作为一种活态的存在，当生态环境良好时，这一文化物种的生命力便强，一旦环境恶化，其生命力也随之衰落。因此，文化生态保护的使命之一，是从源头和根本上提升文化物种的生命力与再生能力。(2)

尊重文化物种的生命规律。既要避免出现盲目扼杀民间文化生命的行为，也要反对无视文化生命规律而拔苗助长。(3)按不同生态实行分类保护。对上升、再生、衰丧、子遗、衰亡等不同生态的文化物种，实行不同的保护措施。对已无法活态生存的，仍可通过文化遗产博物馆等，以各种可能的保存方式记录它们的生命历程，使之完整、永久地保存下来。或许在不远的将来，它们曾经有过的智慧和经验，将再次启发我们，创造新的文化生命。

3. 整体性保护原则。(1)文化遗产项目的完整保护。它包括发生背景、条件、流传范围、传承谱系、传承人的技艺水平、传承活动的社会影响和当下的生存状态等，并有针对性地提出保护目标、措施、步骤和管理制度。(2)文化遗产、传统的整体性保护。这里的“好以众整”的整体性，是指文化遗产和文化传统的整体性，还包括当地政府和民众认同和参与保护的热情。(3)人文与自然环境物的协调。这里的整体性，是侧重指文化遗产、文化传统与自然和人文生态环境的协调、平衡。

4. 开放性保护原则。(1)在时间向度上向传统文化开放。我国传统文化极其丰富。我们今天做的文化遗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基本上是现存的文化遗产，其实还有无数被湮没、遗忘的遗产有待发现。我们应向五千年历史开放，吸取先人更多的智慧和创造。(2)在空间向度上对世界文化开放。要加强与国外各种文化生态保护理论和实践的交流，并“谓以他人之事为鉴”，不断充实和丰富自己。(3)要学会引进外来文化与传播我国文化并举，交流和开放永远是双向的。我国民族文化遗产的丰富与独特，是世界罕有的；它不仅属于中华民族，也属于全世界和全人类。

那么，我们的文化生态保护采用什么方法呢？据研究，就是以改革的精神，运用“相结合”的方法，使之做到全民的参与。

1. 与环境部门相结合，改善文化的生态环境。文化生态保护需要自然生态的优化，需要从自然生态保护的理论和实践中汲取智慧和力量；自然生态保护也需要文化的投入与建设。文化生态保护和自然生态保护之间，“合则两利，分则两损”。

2. 与规划部门相结合，改善城乡文化生态环境。文化部门应将自己对城市个性和城市记忆的了解和研究，主动提交给城乡规划部门，以求城乡规划对城市、村落个性的保护“相互协调”、“相互配合”、“相互和谐”。

3. 与教育部门相结合，改善文化遗产的教育环境。要改善优化文化遗产的生态环境，关键是提高人的文化素养，转变人的文化理念，提高人的文化自觉，而正确的文化理念，需要“启敝邑之心”，需要教育，需要“以文化人”。

4. 与档案方志、图书、博物馆等结合开展文化记忆工程。一个民族若缺乏共同的记忆，就难以建立深层次的认同和团结。这是每个民族都必须珍惜自己的共同历史、传说或祖先故

事的文化原因。

5. 与教育、语委、媒体相结合修复语言环境。区域文化与方言息息相关。修复和优化区域文化的语言环境，是文化生态保护的极其重要的任务。电视台和广播电台应为当地方言节目留出频道和时段。

6. 与宗教、民政部门相结合开展民俗重建。要重视我国丰富的传统民俗和庆典。它可以日复一日，年复一年，不断唤起广大民众的历史记忆，有利益于国人精神凝聚。

7. 与外事、侨务、台办相结合推动对外对台交流合作。改革与开放是不可分的。文化生态保护，有两个向度：“请进来，走出去”。许多文化遗产“墙里开花墙外香”，走出国门，常会引起异域群众的惊叹。这是近年来笔者“游考”六大洲的重要体会。

8. 与经济部门相结合，推动经济文化化和文化产业化。当今的时代是一个经济文化化的时代，有利于营造文化遗产的创新环境。文化与经济相交融产生的竞争力，正成为一个国家最根本、最持久、最难替代的竞争优势。尤其是具有科技支撑的文化形态，还会代表文化发展的未来。

### 三、我国文化生态保护的试点经验

据了解，2007年3月，在国务院有关领导出席的会议上，我国第一个文化生态保护区“闽南文化生态保护区”正式建立。该年6月9日实验区正式进入实施阶段。随后几年，又陆续批准成立了徽州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羌族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热贡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客家文化（梅州）生态保护实验区、武陵山区（湘西）土家族苗族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海洋渔文（浙江象山）生态保护实验区、晋中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淮水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迪庆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大理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陕北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客家文化（赣南）生态保护实验区、铜鼓文化（河池）生态保护实验区共十五个。应该说，他们相对于我国民族多元、幅员辽阔、东西南北文化差异很大的广大地域，犹似浩浩大海中跳跃的“几朵浪花”。不过，文化生态保护“一体”“三面”（实践性、探索性、理论性）互相关联的局面已经形成。这种“文化特区”完全可能成为我国文化大发展、大繁荣的重要推手。

根据《闽南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提供的初步经验与思考，至少有以下几点启示：

1. 每个实验区都打上特殊性的烙印。从文化的本质上看，每一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的文化，会无一例外地具有特殊性，都有自己形成和发展的“特立独行以自著”的社会基础、文化渊源、历史背景、独特形态、发展变迁、现存状况和复杂的生态关系，等等。应该说，特殊性是文化的生命，是文化所以存在的理由。从某种意义上说，只有深入了解文化的“百夫之特”，才能深入了解文化、掌握文化，预见文化的走向。正如，杨华基、刘登翰、陈耕几

位先生所说：“目前我国批准设立的十五个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都不可互相替代。同样是汉族文化，山西晋中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不同于安徽徽州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同样是汉文化南涉的次文化，福建闽南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不同于广东梅州客家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同样是少数民族文化，青海热贡藏族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也不同于湖南湘西苗族土家文化生态保护区。”<sup>⑥</sup>为此，要做好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的工作，首先必须对区内文化的特殊性和设立意图，有“深文周纳”的了解，对保护区的文化，其性质、特征，形成渊源、历史发展及其现存状态，保护区内文化物种，特别是非物质文化遗产等，要有全面的了解和深刻的认识。这是做好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工作“前提”。

以闽南实验区为例，我们应首先要了解：(1) 闽南文化是自晋以来中原汉族移民持续南徙福建所带来的中原文化。在进入闽南之后，与闽南的滨海地理环境和土著文化（百越文化）相适应、融合，从而形成中华文化的一种区域形态。它意味着，闽南文化是中华文化的下位文化，是中原文化的一种发展和变异。它经过千年以上，数十代的传承，在文化上逐步认同本土而呈现的一种地域形态。在这个意义上，闽南文化既是一种移民文化，也是一种本土文化，既渊源于中原，又发展于本土。(2) 闽南文化是以地理概念冠合的文化概念。它是指泉州、漳州、厦门三市所辖的十二个区和十七个县（市），还有龙岩市原市区和漳平市，以及同为闽南方言语系的粤东潮汕地区。当然，文化是流动的、延伸的、发展的。自明以来，闽南人就大量“东渡海峡，拓垦台湾”，也“经商异域，移民海外”。在台湾，占百分之七十五以上的闽南人族裔，构成了台湾社会的人口主体；闽南文化从闽南方言、民间习俗、民间信仰到闽南宗教文化等，也成为台湾民间社会的主体文化。(3) 闽南文化的主要表现形态是一种俗民文化。它作为一种生活方式，是以移民自身为载体最先进入闽南，并与闽南的滨海地理环境和土著文化元素融合的文化形态。所以，它也是一种新的海洋文化传统。西方的海神是战神波寒冬，一个无时无刻都充满贪婪的战争之神；而东方的海神如妈祖，主要神职功能是“要澜利济、扶危救难”，是蹈海踏浪者的“保佑之神、和平之神”。

2. 关于文化资源普查和文化生态分析。它是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的首要工作。从实践的情况看，实验区在制定规划的同时，不断加强文化资源及文化环境状况的摸底工作，使文化生态保护工作更符合实际，是十分必要的。不过，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的文化资源调查，不能仅停留在文物普查，非遗普查，历史文化名城、名镇（乡）、名街（村）的调查上，对于今天开放中的我国，除了传统文化的有序传承外，还有“与时俱进”的现代发展；除了因人口流动带来的其他区域的文化，近代以来涌入的各种外来的异质文化，更有经济全球化带动的当前“频密”的国际交往和文化交流。这种多元的文化“共存于同一文化空间”的现象，是今天时代的特点。虽然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各有自己“圭璋特达”的文化保护对象，但不能无

视这一多元化文化共存的现象对于文化生态的影响，特别是不同文化之间的互相渗透和相互融合。因此，在文化资源普查和文化生态分析时，仅限于对这一空间中的传统文化做调查分析，是不够的。我们还需要对同一文化空间中所有的文化资源、文化事项展开调查，并统计出它各自所占的比例或权重，了解同一文化空间中不同文化的“背负与担荷”，以及对传统文化、外来文化和文化生态保护的想法和态度，否则就难以真实地、全面地理清这一生态保护空间中文化资源的现状，进而“先标三准”地准确进行这一空间的文化生态分析。

3. 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的规划和试点。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的建设，和所有文化建设一样，都必须“登高望远、从长计议”，“观前顾后、谨慎周密”，精心制定具有全局性、前瞻性、战略性的规划。规划是任务书、建设图、时间表，也是宣言书、动员令、求贤榜，所谓“能谋全局者，方能谋一域；能谋久远者，方能谋一时”。<sup>⑨</sup>实验区规划，须以科学发展观强调的统筹兼顾为原则。制定规划时要注意以下问题：(1)集中智慧。规划制定是一个科学化、民主化的过程，也是改变文化工作“碎片化”的过程。集中各个方面的智慧，包括对形势的判断、预测，要在严谨的逻辑、缜密的框架、清晰的层次中，系统地勾画出文化生态保护的蓝图。(2)凝聚共识。规划制定的过程，就是凝聚共识的过程。这共识不仅体现在对文化生态保护的重要性和必要性上，而且体现在对文化生态保护的重要性和必要性上，而且体现在对文化生态保护的本质、目标、原则、方法的认识上。有共识才会有合力，才不会“人走政息，朝令夕改”。(3)化虚为实。文化生态保护要想“虚功实做，化虚为实”，就要从编制规划开始。规划要体现为实实在在的指标体系、项目支撑体系、措施、工程和各项保障体系上，包括金融、税收、贸易和相关的体制机制、法律法规。(4)因地制宜。闽南人自晚清以降，就大批地过台湾、下南洋，现今闽南厦漳泉三地的闽南人口1500万，而台湾祖籍闽南的人口有1700万，东南来一带有闽南后裔将近2000万。因此，闽南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的建设，势必把闽南文化与对台、对外交流合作，提到十分重要的位置。然而，文化生态保护是一项新生的事物。对于所有缺乏经验的事，一切从试点开始，显然是行之有效的工作方法。

当然，目前我国建立的十五个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都是试点。“试点要有规划。”(1)要明确试点的空间范围。国家的试点以实验区为单位；实验区的试点，则以实验区中的区域空间为单位，要能体现出生态空间环境的单元。最好是一个独立的、有明确行政边界的文化空间，如一个村、一个镇，或城市的一个居民片区等。据了解，有的地方将某个文化保护项目，如地方戏曲剧团作为试点，这恐怕是值得商榷的。因为，剧团是个演出团体，四处流动而没有明确的文化空间。地方戏曲剧团所必须依赖的语言环境、经济环境，均非剧团所能主导。以这样的剧团作为试点，难以成为文化生态保护的试点。文化生态保护应是一个空间

性的文化生态环境的保护，作为保护“文核”的非遗项目，存在于这一空间环境之中。因此，在文化生态保护中对文化项目的保护，主要是通过对文化项目的文化生态环境的保护来实现。一个独立的、有明确行政边界的文化空间，对于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的试点，才具有“衣褐向真途”的有效意义。(2)要有一个文化自觉的领导班子。它是试点能否收得成效的关键。从实践情况看，一个村、一个乡或一个居民片区，无论辖区内的文化遗产多么丰富，若领导班子，特别是一把手缺乏文化自觉，缺乏对该地域文化的热爱和参与的热情，一切保护都可能流于形式。(3)试点民众有参与保护的热情。在闽南，文化生态保护的群众基础一般较好。无论在社区或乡村，一般都有老人会等组织。那些享有威望的老人，对自己身边的传统民间文化，相对比较熟悉、热爱，常常自发地制定民规民约，进行保护。如厦门翔安区吕塘村，民众就有保护自身文化的热情和传统，这就成了做好试点工作的保证。(4)组织有权威性的专家顾问小组。聘请若干有高度文化自觉，又熟悉当地文化的专家组成顾问组，是提升文化生态保护试点质量，从理论上予以总结、提高的有力保证。专家组中有一位为该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的领导成员，有利于上下沟通，达成试点的目的。

4. 实验区试点期仍待探讨的几个问题。根据闽南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的实践，他们认为有以下几个问题仍有困惑：(1)关于文化生态保护区的对象。如前分析，文化生态保护区是一个空间的概念。在同一文化空间中，存在着多元的文化。若我们只对其中某一文化实行保护，它就不能真正改变这一文化空间的生态环境。在笔者看来，闽南专家顾问组提出了一个极为重要的问题：“逻辑悖论”，即目前的逻辑体系中不能够自治的存在，怎么办呢？在这里需要引入“信息”概念，提出“信息不完备定律”。<sup>⑨</sup>实际上，就又要到生前邓聚龙教授世界首创的灰色系统领域中找答案了。限于篇幅，在此不再赘述。(2)关于文化生态保护的方针。我国文化部确定的文化生态保护区，普遍倾向是将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方针作为文化生态保护区的建设方针，即“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传承为主”。这很容易使人理解为只是文化部门的事，不利于激发和调动全社会对文化生态保护建设更广泛的支持和参与。(3)关于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的选择。文化生态保护是一个大文化的概念。选择时侧重文化内涵是理所当然的。但是，若强调“文化积淀”的唯一性标准，若缺乏一定的经济基础，在实施中带来重重困难是难免的。贵州梭戛文化生态博物馆就是一个值得总结的经验。另外，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选择时，也需要考虑行政环境。闽南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跨越厦门、泉州、漳州三个地级市，行政上互不隶属、相互独立，文化生态保护也各有各的规划和做法，各搞各的，造成文化生态保护推行、管理和协调上的“嗟予独愁寂，空室自困圯”的窘迫，是难以避免的。

备注：

①杨华基、刘登翰、陈耕等：《论文生态保护》，第10页，海峡出版发行集团、福建人民出版社，2014

②李太贵等：《生物社会三极进化》，中国农业科学技术出版社，2010

③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保护和促进文化表现形式多样化公约》，第33届会议2005

④Astrid Erll, Ansgar Nunning(eds), Cultural Memory Studies, An International and Interdis-ciplinary Hand book, Berlin/New York: Walter de Gruyter, 2008

⑤冯天瑜、何晓明、周积明：《中华文化史》，上海人民出版社，1990

⑥颜泽贤等：《系统科学导论——复杂性探索》，人民出版社，2006

⑦孙万鹏：《表现学》，山东人民出版社，1991年1月第1版，1993年2月第2次印刷

⑧杨华基等：2014

⑨同上

⑩韩东燃著：《同化理论——存在、变化与同化》，第7-12页，金城出版社，2014

（作者系浙江省农业厅原厅长）

## 简评《农村宅基地制度与城乡一体化》

郭书田

赵树枫等同志编著的《农村宅基地制度与城乡一体化》一书在吉祥如意的羊年出版问世，是一件喜事，值得热烈庆贺！

本书以北京市郊区为主要研究对象，在三次专题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形成的。一是记述了我国农村宅基地制度在不同历史阶段的特点；二是总结了新中国成立以来农村宅基地制度三次大变动中的经验教训；三是揭示了农村宅基地现行法律与政策存在的重大问题；四是在总结京郊实践经验的基础上提出改革与完善农村宅基地制度的对策思路与具体建议。不仅有重要的历史意义与理论价值，而且对全国、尤其是大城市郊区农村宅基地制度的改革，具有可以借鉴的现实意义与参考价值，为研究与推进这项制度的改革提供了有益的实践依据。在此谨向以赵树枫同志为首的作者与财经出版社同志们付出的辛劳表示崇高的敬意。

学术界有关农村宅基地问题各抒己见的讨论文章很多，本书的特点是：内容全面，资料翔实，重点突出，观点鲜明，切中要害，以产权为核心，集中分析研究政府与农民的关系，

把切实维护农民的财产权利作为出发点与落脚点，也可以说这是贯穿全书的一条红线。

土地是农民的命根子，是赖以生存的最可靠资源，是创造和增加财富的最重要资产，尤其宅基地，同农民的切身利益更为直接。在 1962 年修改人民公社条例时，把宅基地宣布为集体所有，产生房地分离的“一宅两制”，是对农民土地财产权的又一次严重侵犯。近些年来，随着工业化与城镇化的加速发展，包括宅基地在内的农民集体所有的土地严重流失，农民利益受到严重损害。关键因素有二：一是地方政府职能错位，垄断一级市场，经营二级市场，以行政手段低进高出，从土地流转中获得巨额差价收益，以地生财，成为财政收入的重要来源。2014 年土地出让金达 4.2 万亿元，创历史新高。二是土地集体所有的农民主体地位虚化或扭曲。这两者都是由现行法律与政策构建的制度造成的。在这种情况下，农民无力维护自己的权利，往往成为“合法”的受害者，不足为奇。这种以牺牲农民权益为代价的“城镇化”，已难以为继。

北京市是特大型城市，郊区既有“城中村”，又有“村中城”，出现了一批自主城镇化的典型，如郑各庄村等。他们把农民集体所有的承包地、宅基地、建设用地等资源变为资产，资产变为资本，资本变为股权，由集体经济组织或集团公司经营，农民作为集体经济组织的成员，能够分享土地的增值效益，增加财产性收入，提高收入结构中的比重，走出另一条能够切实维护农民权益新型城镇化道路，在公共服务、社会保障、居住条件、收入水平、生活质量等方面，达到甚至超过附近城市居民的水平。他们的经验说明，在市场化、商品化、城乡一体化的大趋势下，市场在资源的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这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农民集体所有土地也不能例外背离这个规律。

可喜的是中央先后发布了《关于引导农村土地承包权有序流转发展农业适度规模经营的意见》、《积极发展农民股份合作赋予集体资产产权能改革试点方案》、《关于农村土地征收、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工作的意见》。我们希望，在推进农民集体所有土地的改革中能有重大的突破。我们也希望，对农民和农村基层创造的与现行政策法规不一致又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原则和实践的经验，多些鼓励与支持，少些责难与干预，为改变农民的弱势地位多做些实事。

（作者系农业部原政策体改司司长）

## 稻田养鱼在改革开放中重新崛起

——稻田养鱼生态系统农渔双赢的典范

黄祥祺

稻田养鱼，稻鱼共生，鱼在田中吃掉了杂草，消灭了害虫，松了土，肥了田，亦育肥了自己，发挥了水田生态系统最大的“承载力”，稻谷增产又收鱼利，一田多用，一举多得，应该大力提倡，积极发展。

## 一、中国稻田养鱼是世界上最早的国家

我国稻田养鱼历史悠久，早在“三国”，后在唐代，在四川、广西一带的稻田已有出产鲤鱼、草鱼的史书记载，以此论断，我国的稻田养鱼至少已有 1700 多年的历史。新中国成立后，在陕西勉县、四川新津县和绵阳县出土的东汉墓中的陶制水田模型，田中有沟埂、有鱼鳖，相似于传统的稻田养鱼的模式。以此论断，我国的稻田养鱼应有 2400 多年的历史。

稻田养鱼在世界上也很普遍，以亚洲为最多。主要有印度、印度尼西亚、日本、朝鲜、越南、泰国、菲律宾、马来西亚等国。印度已有几个世纪的历史，除了养鱼还养虾。其他国家最早的也不过几百年。日本始于 1884 年，前苏联于 1932 年在乌克兰南部稻田中试养野鲤。随后，匈牙利、保加利亚也相继开始，主要饲养鲤鱼和草食性鱼类。美国始于 20 世纪 50 年代初。据联合国粮农组织的资料，印度在上世纪九十年代稻田养鱼面积达到 200 万公顷，其他国家尽管规模要小，也有国家报告了这类活动，包括巴西、埃及、海地、尼日利亚、巴拿马、秘鲁、塞内加尔、苏里南、美国、赞比亚和中亚及高加索区域的几个国家。

由此看出，中国稻田养鱼的历史，早于世界上任何国家，年产量居世界首位。

## 二、农业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推动了全国稻田养鱼业的发展

中国稻田养鱼虽有悠久的历史，但分布的面不广，到新中国成立前，主要集中在西南、东南、中南诸省的丘陵山区和各国水田。如四川的郫县、铜梁、璧山、大足、永川、江津；贵州的黔东、黔南地区；湖南的湘西、湘南；湖北的鄂西；福建的建宁、奉节、沙县、永安、邵武；广西的玉林、桂林、全州、兴安；江西的宜春、吉安、萍乡；浙江的青田、永嘉、仙居等地。主要饲养鲤鱼，解决山区人民自食，属于自发性的田间副业。生产模式、饲养的品种单一，技术水平不高、单产很低。

新中国成立后，党和政府提倡发展稻田养鱼。1950 年，朱德副主席在全国首届渔业会议上就指出：要注意淡水鱼的养殖，可在国内各大江、河、湖、海、池、田，普遍地进行养殖工作。1953 年农业部召开的第三次全国水产会议也号召发展稻田养鱼，指出：四川、中南创造稻田养鲤的典型，其他终年积水的稻田亦可试行稻鱼兼作。1954 年，中共中央农村工作部邓子恢部长，在农业部召开的全国第四次水产工作会议上也号召发展稻田养鱼。到 1959 年全国稻田养鱼面积发展到 66.7 万公顷，养鱼的地区从山区扩展到平原，从西江、长江流域

推进到黑龙江。科学研究部门也十分重视稻田养鱼的科学实验。中国科学院水生生物研究所等科研单位，在 50 年代初展开了大面积的调查研究和生产实践，证明稻田养鱼不仅可以养鱼，还可促进稻谷增产，节省水田中耕除草的劳力和施药灭虫的费用，鱼粪又可肥田，还可以养鱼灭蚊，改善农村环境卫生。稻田养鱼具有十分显著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70 年代中期，中科院水生所倪达书教授等科技人员，在湖南常德地区主持开展稻田养草鱼种及其生态功能研究，阐明了稻田养鱼人工组合稻田生态系统的稻鱼互利结构理论，稻鱼相辅相成，为稻鱼双丰收提供了科学依据。

但随后由于水田耕作制度的发展，推广了矮秆品种、双季稻和密植、浅灌、晒田等增产措施，以及大量的投施化肥、农药，而稻田养鱼没有采取相应的技术措施，特别是农村极“左”路线的干扰，以粮为纲，单一经营，吃大锅饭，把稻田养鱼当做资本主义尾巴割掉了，个人不准养，集体不准放，致使传统的稻田养鱼兴起后又衰落下去。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落实了党在农村的各项经济政策，号召恢复和发展稻田养鱼，特别是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随田到户，谁养谁收，大大地调动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稻田养鱼又重新得到了恢复和发展。如四川省，1982 年稻田养鱼面积发展到 16.6 万公顷，比 1977 年的 5.9 万公顷增加了 1 倍。湖南省 1980 年只有 3 万公顷，1982 年发展到 9.4 万公顷，两年间增加了 2.13 倍。该省稻田养鱼有历史传统的零陵地区，1980 年只有 4400 多公顷，1982 年猛增到 2.6 万公顷，两年间增加了 5 倍。福建省 1981 年只有 5500 多公顷，1982 年增加到 1.15 万公顷，一年翻了一番多。其他省市在一二年间也都成倍几倍的增长。

### 三、党的改革开放政策和科学技术进步，把稻田养鱼推向新的高潮

1982 年，国家农委主持召开了全国淡水渔业工作会议。会议分析了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全国淡水渔业的大好形势和存在的问题，着重讨论了加速发展淡水渔业的方针、政策、措施。随后，中共中央、国务院批准了会议的报告。报告中指出：加速发展淡水渔业，必须因地制宜，把各种水面都利用起来。利用稻田养鱼是许多地方的历史习惯，处理得当，对粮食生产有利无害，要逐步恢复发展。

由于稻田养鱼对农村灭蚊有显著效果，引起了有关方面的重视。1983 年 7 月，中央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在河南新乡市召开了稻田灭蚊会议，交流养鱼灭蚊的经验，提出把稻田养鱼作为农村灭蚊的一项措施。

为进一步发动和推动稻田养鱼的发展，农牧渔业部于 1983 年 8 月召开了新中国成立以来首次全国稻田养鱼现场经验交流会。会议进一步明确了稻田养鱼谁养谁收，自产自销，价格随行就市等有关政策，从而激发了广大农民的生产积极性。至 1985 年，全国稻田养鱼面

积发展到 64.9 万公顷，生产成鱼 8.17 万吨。

中国稻田养鱼业大发展，引起了世界的关注。联合国粮农组织亚太地区办事处要求中国提供有关的经验，笔者于 1984 年应邀撰写了《中国的稻田养鱼》，详细介绍了中国稻田养鱼的发展历程和操作技术。

1985 年 3 月 11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又发出《关于放宽政策、加速发展水产业的指示》，这是我国发展水产业的又一个里程碑。《指示》指出：发展水产业，就全国范围来说，应当实行以养殖为主，养殖、捕捞、加工并举，因地制宜，各有侧重的方针。大力发展水产养殖业，内陆可以养殖的水面也有近一半没有利用，已经利用的单产高低悬殊，还有大量稻田可以养鱼，大量的低洼滩地可供改造，潜力极大。水产业确是一项大有希望、大有前途、大有可为的事业。《指示》还指出：继续完善各种形式的联产承包责任制。水产养殖的责任制，原则上可以参照种植业的做法，能够包到户的都要包到户，面积较大的，可以联户承包，也可以一户牵头、邀伙经营或按国家有关规定请帮工、带学徒经营。关于水产品购销政策，《指示》指出：水产品全部划为三类产品，一律不派购，价格放开，实行市场调节。所有这些，进一步调动了广大农民发展稻田养鱼的积极性。

尽管因养鱼的需要开挖鱼沟、鱼溜减少了 5%-10% 的水面积，但稻谷总产均能增产 10% 左右，绝无因稻田养了鱼而使稻谷减产。稻田养鱼起到了稳定粮食种植面积，增加粮食产量的作用，这是稻田养鱼为什么能受到各级党政领导的重视、各有关部门积极配合、支持和广大农民欢迎的根本原因。四川省把规范化的稻田养鱼总结为“四增四节两稳”十大好处，即增产鲜鱼、增加农民收入、增加有效蓄水、增加粮食产量；节约耕地、节省肥料、节约用工、节约农药；解决了吃鱼难、稳定了水产品市场、农民有活干有收入、稳定了粮食产区的农业劳动力队伍。农民把稻田养鱼誉为：“小粮仓、小水库、小化肥厂、小银行”。这几年，在有些地方把水产、水利、种植、畜牧业结合在一起形成稻田养鱼新的生态模式，其经济、社会、生态三个效益更为显著。贵州的农民有句顺口溜：“坑中鱼儿跳，坑上瓜果吊，塘边鸡鸭叫，农民哈哈笑。”对这种农牧渔有机结合的合作开发稻鱼工程，群众称之为：“致富工程，民心工程”。有人还测算过建设十万亩标准化稻田养鱼工程，可增加蓄水量 2~3 万立方，相当于建设一个中型水库。养鱼稻田中沟坑交错，水稻通风好，光照多，可发挥水稻边行优势，增加稻谷产量，为人们提供更多的物质财富。一方面可以增加水产品产量，为人们提供优质动物蛋白，改善人民生活；另一方面，稻田养鱼可以培育大量的优质鱼种，供应江河、湖泊、水库各类养殖水域发展淡水养殖。利用稻田养鱼种，既不需要占用耕地面积挖鱼种池，也不需要占用现有的成鱼养殖面积，还可以节省饲料和专业劳力，节约鱼种生产成本，更有利于就地育种、就地放养，避免长途运输，提高鱼种成活率，有利于供应广大农村

千家万户优质价廉的大规格鱼种，发展稻田和家庭养鱼。

#### 四、发展稻田养鱼意义深远，潜力极大，应该有个更大的发展

新中国成立 60 多年来，特别是改革开放 30 多年，中国的稻田养鱼经历了由发展到衰落，由衰落到恢复，由恢复到发展、大发展的历程，由民间自食性的田间副业发展成为一个产业化事业，在一些地区已成为农业的支柱产业，是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和脱贫致富的重要门路。其中有深刻的历史教训，而更多的是成功的经验。当今的稻田养鱼，经过广大水产科技人员的科学实验和农民群众的生产实践，无论是养殖的模式、水稻的栽培和养鱼的技术、特别是养殖的品种，可以说是无所不养，除了传统的品种外，包括鱼、虾、蟹、贝，乃至泥鳅、黄鳝、龟、鳖、蛙等各种水生动物。以至养鱼的地区已远非传统的稻田养鱼，产生了质的飞跃。

农牧渔业部、农业部于 1983、1990、1994、1996 和 2001 年先后召开了 5 次全国稻田养鱼的现场经验交流会，每次会议都由部领导亲自主持，农业、植保等相关部门参加。通过会议极大地调动了各地发展稻田养鱼的积极性。2013 年全国稻田养鱼面积 152 万多公顷，比 1983 年的 44.1 万公顷增加了 2.44 倍，稻田养鱼产量 145 万吨，比 1983 年的 36330 吨增加了 39 倍多。30 年间，稻田养鱼成鱼产量增加 1414129 吨，年均增产 47138 吨，平均年增长率为 22.1%，而同期淡水鱼养殖的平均年增长率为 9.9%，这样快的增长速度很不简单。占全国淡水鱼养殖产量的比重由 1983 年的 2% 上升到 5%。我国西南区的四川、重庆、贵州、云南四省、市是传统的主产区，养殖面积 1983 年占全国的 60%，2013 年占 39%，养殖产量分别占全国的 58% 和 24%。30 年间，面积增加了 23 倍，产量增加了 17 倍。稻田养鱼产量在四省、市水产品产量占有重要的地位，贵州省占 79% 和 19%，四川（含重庆）占 21% 和 23%，云南省占 5% 和 8%。

30 年间，出现了很多典型，带动了全国稻田养鱼业的大发展，辽宁省盘锦市是辽宁的水稻主产区，也是辽河水系的中华绒螯蟹苗的主产地，省、市两级领导以此优越的自然资源，大力发展稻田养蟹，成效显著。1984 年把河蟹开发作为发展农业两优一高、综合开发和建设水上盘锦的龙头产业，积极引导扶持和推动全市的稻田养蟹，取得显著成效，提出把稻田养蟹变为蟹田种稻，由大养蟹到养大蟹，把蟹争霸提升为蟹文化等河蟹发展新思路。这些新思路的提出和实施，使全市河蟹产业发展不断登上新台阶。2013 年全市河蟹养殖面积 15.5 万亩，产蟹 6.5 万吨，出口 1740 吨，创汇 1370 万美元，仅河蟹一项，全市农业人口人均收入 1650 元，养殖规模、产量、产值、效益均保持中国河蟹第一市的领先优势。目前，这一产业已发展为继盘锦水稻之后的又一农村比较成熟的、为农民致富提供主要途径的重要产业。

再如近几年来，湖北省潜江市在改造低湖田，实行一稻二虾（一季稻，二季小龙虾），

鱼虾共生，农渔双赢，成效显著，取得了沿湖农业新的增长方式，农业发展，水稻增产，农民增收，潜江市的小龙虾养殖名声，响彻荆楚大地，誉满全国，远销海外，也带动了当地休闲、娱乐、旅游业的大发展。

纵观全国，稻田养鱼形势大好。建议农业部再开一次全国稻田养鱼现场经验交流会，再来一次大宣传，大发动，形成全国发展的新高潮。

（作者系农业部渔业局退休干部）

## 一项值得推广使用的聚谷氨酸技术

中管院农经所河南研究室

在河南省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促进会主持下，经过在全国部分地区多年试用证明，台湾味丹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聚谷氨酸，是改良土壤、改善环境、提高产量和品质、降低生产成本、增加种植户收入的理想肥料。为了实现国家的粮食增产计划，保证粮食和其他农产品的高质、高产、高效、生态、营养、安全，特别建议在全国推广使用聚谷氨酸。

肥料技术十分重要，国家规划中提出的要求十分正确。中国管理科学研究院农业经济技术研究所河南研究室（简称“中管院农经所河南研究室”）首席专家揭益寿教授研究先进经济发展方式和绿色循环现代农业近 40 年，对先进肥料技术的选定和推广也是费尽心机，经过十余年的考察、试验、对比，终于选定了一种比较满意的生物有机肥料——聚谷氨酸。

台湾味丹企业股份有限公司是亚洲区域内以发酵技术生产氨基酸产品、食品添加剂及淀粉工业产品的领先生产制造商。集团公司大部产品以“味丹”品牌销售。自上世纪七十年代起，该公司的产品销售到东盟国家；到九十年代占据越南大部份市场，辐射日本、韩国、东南亚周边地区。

味丹国际集团公司于 1991 年成立，越南味丹作为主要的生产基地，1995 年收购厦门茂泰厂，2003 年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2004 年，成立上海味丹企业有限公司作为集团公司的中国区营运中心，务求全力开发中国市场。该公司拥有多元化的产品基础和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配备完整的生产设施和行销网络、拥有庞大的经济规模，味丹国际集团已成为极具效率与竞争力的生产商。

聚谷氨酸（聚- $\gamma$ -谷氨酸，英文 poly- $\gamma$ -glutamic acid，简称 PGA）是自然界中微生物发酵产生的水溶性多聚氨基酸，其结构为谷氨酸单元通过  $\alpha$ -氨基和  $\gamma$ -羧基形成肽键

的高分子聚合物。从聚谷氨酸的发现至今仅有几十年的历史，是日本研究纳豆技术过程中发现的一种粘性胶体，是纳豆的主要成分，日本、我国台湾的味丹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等知名公司都在进行聚谷氨酸的生产和应用研究，国内部分大学和研究机构也在积极机构开展相关研究，有数家企业开始聚谷氨酸的大规模生产，河南省新乡市博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就是其中的一家。由于这些产业化研究的跟进，使得聚谷氨酸成为现阶段最受人关注的生物制品之一。

聚- $\gamma$ -谷氨酸具有优良的水溶性、超强的吸附性和生物可降解性，降解产物为无公害的谷氨酸，是一种优良的环保型高分子材料，可作为保水剂、重金属离吸附剂、絮凝剂、缓释剂以及药物载体等，在化妆品、环境保护、食品、医药、农业、沙漠治理等产业均有很大的商业价值和社会价值。台湾产的聚谷氨酸已在河南、黑龙江、内蒙、新疆等地进行过大面积试验，均取得明显增产效果。以河南为例取得成效如下：

2014年在河南省焦作市铁棍山药著名产地温县用于铁棍山药种植试验，因天旱，铁棍山药普遍减产，但用过聚谷氨酸的铁棍山药，却每亩增产500斤，且品质良好，按地头价每斤8元，种植户每亩增收4000元。

2015年，在与河南省农促会合作共建的绿色循环现代农业示范园、示范基地做小麦试验389亩，增产效果如下：

试验单位	负责人	试验面积	试验方式	亩产/增产
南阳宛城区	吕自潮	40亩（倒伏）	浸种加喷4次	每亩增产200斤
南阳宛城区	吕自潮	44亩（倒伏）	喷4次	每亩增产120斤
原阳祝娄镇	娄新式	10亩	浸种加喷2次	1100/300斤
获嘉县	胡益文	200亩	只喷	1100/100斤
开封刘店乡	高国徽	30亩	浸种加喷1次	800/100斤
开封刘店乡	高国徽	10亩	浸种加喷2次	1000/200斤
杞县	单世海	5亩	喷2次	1300/300斤
滑县	吕怀修	50亩	喷2次	1280/180斤

从上表可以看出，虽增产幅度不一，但普遍增产是事实，如果按要求标准操作（浸种加喷3次），增产效果都应在10%以上。蔬菜、花生、薯类种植上使用，效果更佳，不仅品质好，增产幅度都应在30%以上。

专家分析，聚谷氨酸 $\gamma$ -PGA既不是农药，也不是肥料，而是一种植物保健品、营养素，

其之所以能促使植物增产，是由于它有如下特性：

#### 1、 $\gamma$ - PGA 有超强的亲水性与保水能力

漫淹于土壤中时，会在植株根毛表层形成一层薄膜，不但具有护根毛的功能，更是土壤中养份、水份与根毛亲密接触的最佳输送平台，能很有效率的提高肥料的溶解、存储、输送与吸收，大大提高肥料的使用效率。阻止硫酸根、磷酸根、草酸根与金属元素产生沉淀作用，使作物能更有效的吸收土壤中磷、钙、镁及微量元素，促进作物根系的发育，加强抗病性。

#### 2、 $\gamma$ - PGA 能平衡土壤的酸碱值

$\gamma$ -PGA 对酸、碱具有绝佳缓冲能力，可有效平衡土壤酸碱值，改变长期使用化肥造成的酸性土质。

#### 3、 $\gamma$ - PGA 可结合沉淀有毒重金属

对  $\text{Pb}^{+2}$ 、 $\text{Cu}^{+2}$ 、 $\text{Cd}^{+2}$ 、 $\text{Cr}^{+3}$ 、 $\text{Al}^{+3}$ 、 $\text{As}^{+4}$  等有毒重金属有极佳的整合效果，经  $\gamma$  - PGA 整合后，农作物不能吸收，从而使农产品中不再有重金属残留。

#### 4、 $\gamma$ - PGA 可增强农作物抗性

由于  $\gamma$ -PGA 可整合植物营养、土壤中的水活成份，可以增强农作物的免疫力和生物活性，使作物根系发达，使小麦、水稻等作物分蘖明显增加，植株健壮，可增强抵抗由土壤传播的植物病原所引起症状的能力。

#### 5、促进增产

由于上述原因，在减少化肥使用量 40—50%、降低农业生产总本的条件下，仍可使农作物普遍增产，茶叶、瓜果、蔬菜等农产品快速增产，增产量可达 10-20%，大田作物增产量可达 10%-15%。

（本文系中管院农经所河南研究室就推广使用聚谷氨酸技术的报告摘编）

## 为什么党规党纪严于国法

卢文

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决定提出：“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党内法规既是管党治党的重要依据，也是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有力保障。党章是最根本的党内法规，全党必须严格遵行。完善党内法规制定体制机制，加大党内法规备案审查和解释力度，形成配套完备的党内法规制度体系。注重党内法规同国家法律的衔接和协调，提高党

内法规执行力，运用党内法规把党要管党、从严治党落到实处，促进党员、干部带头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党的纪律是党内规矩。党规党纪严于国家法律，党的各级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不仅要模范遵守国家法律，而且要按照党规党纪以更高标准严格要求自己，坚定理想信念，践行党的宗旨，坚决同违法乱纪行为作斗争。对违反党规党纪的行为必须严肃处理，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必须抓早抓小，防止小错酿成大错、违纪走向违法。”

为什么党规党纪要严于国家法律呢？

因为我们共产党是中国工人阶级的先锋队，同时是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的先锋队，又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它的最高理想和最终目标是实现共产主义。共产党员是具有共产主义觉悟的先锋战士，他们都决心献身于革命事业，一切服从党和人民的利益，随时准备为党和人民牺牲一切直至牺牲自己的生命，终生为共产主义事业奋斗，除了法律和政策规定范围内的个人利益和工作职权以外，没有任何个人利益和特权。

共产党领导劳动人民进行的革命斗争，都是面对强大的统治者，在极端艰苦险恶的条件下进行的。中国是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大国，中国革命的对象是侵略中国的帝国主义、国内的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既要对付强大的帝国主义侵略者，又要和帝国主义支持下的国内凶残的反动势力搏斗；中国的政治经济情况十分复杂，思想也很纷繁。要在中国领导人民进行革命并取得胜利，必须有先进的科学理论作指导，要有一大批具有坚强革命信念、愿为革命事业献身的革命志士组成革命队伍，要有严密统一的组织和铁的纪律把这些先进分子组成战斗的先锋队，才能领导广大群众在长期艰险的环境中，不屈不挠、前仆后继地进行革命斗争。如果不是这样，能否有胜利的二万五千里长征？能在敌后坚持八年苦斗？能够打败武装到牙齿的蒋介石吗？革命胜利后，我们党成为执政党，任务更繁重更复杂，面临严峻的国际环境、落后的国内社会经济，各方面建设任务都很重，情况复杂多变，遇到的挑战很多，要根据我国的实际情况，领导中国人民探索从未走过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实现民族复兴的中国梦，同样需要党有先进的理论作指导，要保持队伍的先进性和纯洁性，要有严密的组织和铁的纪律，不能把党混同于一般群众组织，不能把党员标准降低到普通群众的水平。治国必须从严治党，党规党纪必须严于国家法律。

党的十八大修改通过的《中国共产党章程》在总纲中确定：党的性质、党的指导思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社会发展战略、任务和目标，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建设必须遵循的基本要求。党章规定：党组织的基本原则是民主集中制，实行党员个人服从党的组织，少数服从多数，下级组织服从上级组织，全党各个组织和全体党员服从党的全国代表大会和中央委员会，这是铁的纪律。党的各级委员会实行集体领导和

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的制度。党章规定：党员必须承认党的纲领和章程，参加党的一个组织并在其中积极工作，执行党的决议和按期交纳党费。党员要履行如下义务：（一）认真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学习党的基本知识，学习科学、文化、法律和业务知识，努力提高为人民服务的本领。（二）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和各项方针、政策，带头参加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带动群众为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艰苦奋斗，在生产、工作、学习和社会生活中起先锋模范作用。（三）坚持党和人民的利益高于一切，个人利益服从党和人民的利益，吃苦在前，享乐在后，克己奉公，多做贡献。（四）自觉遵守党的纪律，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严格保守党和国家的秘密，执行党的决定，服从组织分配，积极完成党的任务。（五）维护党的团结和统一，对党忠诚老实，言行一致，坚决反对一切派别组织和小集团活动，反对阳奉阴违的两面派行为和一切阴谋诡计。（六）切实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勇于揭露和纠正工作中的缺点、错误，坚决同消极腐败现象作斗争。（七）密切联系群众，向群众宣传党的主张，遇事同群众商量，及时向党反映群众的意见和要求，维护群众的正当利益。（八）发扬社会主义新风尚，带头实践社会主义荣辱观，提倡共产主义道德，为了保护国家和人民的利益，在一切困难和危险的时刻挺身而出，英勇斗争，不怕牺牲。党员如果缺乏革命意志，不履行党员义务，不符合党员条件，经教育无效，就要劝其退党。党员如果没有正当理由，连续六个月不参加党的组织生活，不交纳党费，不做党所分配的工作，就被认为自行脱党。除党章外，党内还有各种党员必须遵守的规定。由此可见，党的先进性和严格性，对党员的要求很高、很严。没有高度的革命觉悟和献身精神，没有高度的组织性纪律性，就不能成为共产党员。很多受不了严格党规党纪约束的人，就不愿意入党，对这些人不勉强要求。这是共产党及其领导的队伍能够战胜任何困难，取得辉煌胜利的关键所在。世界上没有任何其他政党能够具有这样严密的组织性和坚强的战斗力。

人民群众只要遵守国家法律、履行公民义务就得了，而共产党员除了做到这些外，还必须按照党章规定，履行党员义务，遵守党的纪律和各种规定。例如：党员必须信奉马克思列宁主义，具有共产主义的世界观和人生观，有坚强的革命信念和革命意志，是无神论者；一般群众则可以有各种信仰，可以信奉宗教。党员则必须做到个人利益服从党的利益，听从党的分配，执行党的决议，群众则没有这种义务。党员在党所布置的工作、学习中，必须起先锋模范作用；对一般群众则没有这样的要求。党员在工作中要一心为公、大无私；但并不以此要求群众。党员不能在党内搞小宗派、破坏党的统一，要和中央保持一致；对一般群众团体则没有这么严格。党员要有共产主义道德，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一般群众只要求他们遵守法律和公德，尽可能提高道德风尚。在公布一些落马官员腐败行为中，常常出现“与

人通奸”一条，有人说：“法律上没有通奸的罪名，为什么写上？”法律上没有通奸之罪，但是作为共产党员有这种行为就违反了共产主义道德，应该受到处分。现在反腐中追究一些领导人不尽责任、奢侈浪费、大办婚丧等等，都不在法律治罪之列，但党规党纪则要追究，如此等等，都是党规党纪严于国家法律的表现。这是从严治党的必然要求。

有些人认为，民主是当前的社会潮流，党内也要推进民主建设，不必要那样严格的党规党纪。推进党内民主是必要的，党章规定党内有充分的民主，党员享有各种民主权利，要认真实行，通过民主调动党员的积极性、创造性，但是，绝不能因此放松从严治党，削弱党规党纪，以致组织涣散，使党失去战斗力。发扬党内民主和保持严格的党规党纪，是从严治党的两个统一方面，是相辅相成的，不能有所偏废。

有些人把我们党的高度集中统一说成是“专制”，认为要像社会民主党那样变成只为选举服务的松散组织。这是十分错误的。我们的国情决定我们党是中国革命的领导者和社会主义建设的核心力量，要完成这个历史使命，就必须保持党的先进性和战斗性，就必须从严治党，建立严格的党规党纪，绝不能沦落为资产阶级政客型的松散组织。那样不仅使党陷于灭亡，也将使国家民族陷入灾难。

党中央正在按照新的情况和从严治党的要求，审查修订完善党内的规章制度，这是必须做好的事情。我们希望能把这些文件集中印成一册，发到全党，以便全体党员查考和遵行，扩大和加强党内监督，减少和杜绝违犯党规党纪的行为，搞好建党治党工作。

（作者系农业部农村经济研究中心研究员）

## 关于区域城乡一体化的探索

孙万鹏

城乡一体化，是社会经济发展“言眇而趋深”的方向，然而，在我国由于种种复杂的原因，长期以来，城乡之间被一道无形的“峻宇雕墙”所隔离，形成了二元经济结构。近年来，以现代化为目标的城乡一体化正在“昂昂逸骥”，逐日推进。

### 一、关于城乡一体化的概念

城乡一体化，指在一定区域内，城乡在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广泛融合，城乡发展有机结合，形成“以城带乡，优势互补、共同发展”的城乡关系。它是社会-经济-生态复合系

统“泽演庆世”的顶级状态，体现了城乡之间联系和社会进步的要求<sup>①</sup>。对城乡一体化概念的科学理解，应把握以下几点：

1. 城乡一体化并非城乡同一化。城市和乡村是两种不同的社会经济活动空间组织形式，各有“空谷传声，城堂习听”，城乡一体化不是将农村建成城市，也不是“冰消互解”农村，而是“以人为本”，通过城乡布局的“统筹规划、功能协调、要素流动、服务均等”，达到城乡发展权利平等、产业平衡、服务公平，使城乡居民享受同样的国民待遇，都过上全面小康的幸福生活。同时保持城乡各自的特色，发挥各自的优势和良性互动。

2. 城乡一体化第一要务是发展。城乡一体化“兴天下同利”，“责有修归”靠发展。它是建立在城乡经济社会整体高度发展基础上的一体化。体现城市化、工业化、现代化和“从之者如归市”的市场化。当然，要图此等的发展，必须打破城乡二元结构。这是一项长期而又艰巨的历史任务，既要立足现实，又要着眼长远。最重要的是要改革城乡分治的“原本之制”，促使城乡的劳动力、技术、资金、资源等生产要素“正道弛兮离原流”，“流畅而不凝滞”地进行合理流动，促进社会生产力在城乡全域范围内的优化配置，避免“适领一业，未窥全豹”，形成城乡平等对待、城乡统筹指导、城乡“协力同心，声律相协”发展的制度环境。

3. 城乡一体化的核心是国民同待遇。城乡一体化“所归者一，所行则异”，不仅体现在经济发展，还体现在政治、社会、文化及生态环境各方面，其核心是解决城乡居民的不同国民待遇问题，实现全社会成员在生产、交换、分配、消费等各个环节上的权益与机会平等，可谓是“偏生暗，公生明”，“行患不能成，无患有司不公”，让城乡居民“共条同贯与，何城乡之异”，共享物质文明、精神文明和生态文明。

## 二、关于城乡一体化的内涵

总得说来，城乡一体化的内涵是“湛湛露斯，不为丰约举”，十分丰富的。涉及城乡空间结构变化、经济结构变化、社会结构变化、生态结构变化等诸方面。可以认为，现代化进程中的城乡一体化既是一个发展目标，也是一个“八达九房”的复杂、长期发展的过程，其内涵丰富，覆盖社会的各个方面：

1. 关于城乡人口的一体化。人口是经济社会“博求幽隐，发扬岩穴”的主体，通盘筹划城乡人口协调发展，是统筹兼顾城乡发展的“门熟之基”，在推进城乡一体化的工作中，必须重视城乡人口发展政策和规划，促进城乡同发展、共繁荣。要打破城乡相互分割的壁垒，实现生产要素合理流动、优化组合，促使生产力合理流动和优化组合，城乡合璧、日月同升。实际上，城乡经济一体化的实质，就是城乡以人为主体的各生产要素的自由流转，在互补性

基础上，实现资源配置高效率，流动有序、协调发展，逐步缩小直至消灭城乡人口之间的基本差别，促使城乡经济共同发展。

2. 关于城乡空间布局的一体化。城乡是两种“典卖更易，以土曰型”的社会经济活动的空间组织形式。城乡一体化不仅涉及城乡经济转型、产业“分手开元末，连年绝尺书”，而且还涉及城市和乡村空间结构的调整与优化。一般而言，城乡空间结构是由点（城镇等点状设施）到线（交通等线状设施）构成的拓扑结构。推进城乡一体化，必须研究“点和线”如何布局，如何紧密相连，即城镇体系与交通、信息体系的构建问题。科学、合理的“大、中、小”城市与小城镇“梅青巧配吴盐白”的配置，通畅、便捷的城乡交通和信息网络连接，不仅有利于促进城镇繁荣，而且能从根本上破解“三农”难题，达到城乡优势互补、协调共进的预期目的<sup>②</sup>。

3. 关于城乡生态环境一体化。它应包括城乡政治生态、法律生态、经济生态、生物生态、文化生态、教育生态、医疗生态等一体化。这是将城市与农村生态环境统一纳入一个大系统加以考虑，全面治理的重大转变。这是改变以往将城市污染生态环境严重的单位，迁往农村了事的恶劣做法的“拨乱反正”。这是确保城乡社会事业“声律相协和谐生”的大事，是确保城乡在各种“生态”方面享受同样待遇，最大限度地缩小城乡差别的关键。这样才能为城乡创新公平的发展环境和生态空间，让城乡共享高度发展的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才能彻底改变城乡生态现状，形成城乡各种生态环境高度融合互补、可持续发展的生态格局。

### 三、城乡一体化的相关理论

研究表明，实践-理论-实践，理论-实践-理论，总是处在“三极发展”的态势之中。近十年来，从笔者游考五大洲 50 来个国家看，直接以城乡一体化为研究对象的理论文献并不多。现选择几个介绍如后：

1. 霍华德的田园城市理论。这是公认的一个最具影响力的理论<sup>③</sup>。据介绍，远在 1898 年，埃比尼泽·霍华德发表了《明日：一条通向真正改革的和平之路》，具体阐述了他的田园城市理论。他认为城市和农村各具优点和缺点，强调将城市和农村作为一个整体进行发展。而田园城市实质上是农村和城市的“深相结托”的结合体，从而实现优势互补，共同发展。书中倡导“用城乡一体的新结构形态来取代城乡对立的旧社会结构形态。”其实质是“诚以吾众为天下倡”。应该说，田园城市理论深深地影响着当代的城市规划思想与方法，同时也为城乡发展提供了“事有适可”的有益思路。

2. 芒福德的城乡一体化理论。刘易斯·芒福德（Lewis Mumford）是美国著名城市地理学家。他的理论观点是：“城与乡，不能截然分开；城与乡，同等重要；城与乡，应当有机

的结合在一起”。他强调“自然环境比人工环境更重要”。他主张建立大量新的城市中心，形成一个更大的区域统一体。同时把城乡两者的要素统一到这一多中心的统一体中来，重建城市和农村之间的平衡，可谓“大凡物不得其平则鸣”。使全部城乡居民在任何地方都能享受到同样的生活质量，最终才能实现霍华德的田园城市发展模式。

3. 沙里宁的有机疏散理论。去年10月中下旬，笔者在游考芬兰时，多次听到芬兰人对沙里宁（Eliel Saarinen）的夸耀。返杭后，笔者查到了伊列尔·沙里宁1943年的著作：《城市：它的发展、衰败和未来》<sup>④</sup>，了解了这位大师的有机疏散理论。他认为，城市的发展和自然界所有的生物一样，都是有机的集合体。他以树木例，指出：大树枝从树干上生长出来时就本能地预留了空间。他按有机疏散理论将大城市这块异常拥挤的区域土地分解为若干个集中单元，将城市的人口就业岗位分散到可供合理发展的远离中心的地域。1918年，他的理论在实践方面形成了著名的芬兰大赫尔辛基方案，在二战后许多城市的规划中得到了广泛的“同声相应”。产生了世界性的响应，可谓是“惠迪吉，从逆凶，帷影响”。

#### 四、关于城乡一体化的模式

工业革命以来，随着城市化和工业化的“日月迅迈”，世界发达国家的城市化“博议进取”，促使城乡发展逐步进入了一体化阶段。其中法国的新城模式以及日本和美国的城乡一体化道路都比较成功，“有实其积”，积累了不少值得我们学习的经验。

1. 关于法国“新城”的模式。笔者在巴黎游考时，深深感到：巴黎“新城”为恢复巴黎大城市地区的平衡起到了重要的作用。条条“高车驷马带倾覆”的快速铁路与高速公路将巴黎旧城和新城区紧密相连，使得新城区和巴黎老城区优势互补，“沃野百里，地势形便”，在形态上、职能上融合成了一个有机整体。据了解，该国为避免城市过度膨胀引发的城市病，科学制定城市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规划，从根本上防止了城市无限制占有土地，保护了农业的发展，城市与城市之间保留农田，成了城市之间的绿化景观。通过这种城乡交叉模式，新区本身就是城乡一体化。与此同时，“新城”建设又与农村地区开发有机结合，发展了房地产、商业、旅游以及其他产业部门，带动了原农村地区现代化。还值得指出的是，整个城市建立了9个副中心城市，设计了不同功能区，对市区有关行业征收“拥挤税”，对从市区搬迁到郊区的工业企业给予搬迁补偿费，对从老城区迁出的各类机构给予15-20%的投资津贴，通过这些法律法规和经济措施实现了城乡平衡协调发展、进退有度、共同繁荣的局面。

2. 关于日本城乡一体模式。日本为了用法律手段促进城乡协调发展，出台了如《过疏地区活跃法特别措施法》《半岛振兴法》《山区振兴法》《向农村地区引入工业促进法》《新事业创新促进法》《大雪地区对策特别措施法》等，有效缓解了农村地区人口过疏、产业衰

退、基础设施滞后、文化水平落后等问题。另外，加强了对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的投入，除财政拨款外，还通过发行地方债券的方式融资。如 1998 年投入 10840 亿日元，1999 年增至 10910 亿日元。农村基础设施的完善，缩小了城乡的差距，加强了城乡间的“珠联璧合”，为城市产业和人口的扩散开辟了道路。

3. 关于美国自由发展方式。美国城乡一体化的“圭璋特达”之处，是通过兴建大量州际公路，便利城乡交通，推进城乡一体；通过区域规划避免重复建设，保证经济发展和土地利用协调一致；通过宽松的土地政策，便利的灌溉工程，不断加强农地改良，提高耕地质量；通过加强农业技术发展来满足工业化、城市化对农产品的需求；通过促进城乡融合，创造就业机会，吸纳大批乡村人口。一言以概之，美国的大都市地区，是通过市场机制的作用，可谓是“万物皆出于机，皆入于机”，推动城乡的“兢兢自力”、自由发展，可谓是“聪者听于无声，明者见于未形”，形成了城乡融合，以达到城乡一体化的状态。

备注：

①沈红、陈腊娇、李凤全：《城乡一体化研究现状与展望》，《国土与自然资源研究》2005 年第 4 期

②完世伟：《区域城乡一体化测度与评价研究——以河南省为例》，天津大学管理学院 2006 年学位论文

③王广起、陈磊、吕贵兴等著：《区域城乡一体化测度与评价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4

④伊里尔·沙里宁：《城市：它的发展、衰败与未来》，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1986

（作者系浙江省农业厅原厅长）

## 以史为鉴 面向未来

——参观平西抗日战争纪念馆札记

丁玉华

为纪念中国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 70 周年，农业部离退休干部读书会 80 多位老同志于 2015 年 5 月 14 日，在局教育处李波、徐莉莉二位处长带领下，参观了“平西抗日战争纪念馆”与平西抗日烈士陵园。该馆坐落在北京市房山区十渡镇风景区，距北京市区 92 公里。十渡风景区属于喀斯特岩溶地貌，是华北地区不多见的以峡谷、峰丛、河谷地貌为

特色的景区，是国家级地质公园。这里初春百花争艳，香溢山川；盛夏群峰叠翠，碧波荡漾；深秋红叶似锦，柿坠枝头；寒冬山岭披银，冰河如镜，享有“青山野渡，百里画廊”之美誉。平西抗日战争纪念馆和十渡风景区融为一体，构成休闲和红色之旅系列活动圣地，十分壮观。平西抗日战争纪念馆于2008年3月28日开放，萧克将军为《平西抗日战争纪念馆》题写馆名。

中国抗日战争，是中国人民反抗日本军国主义侵略的正义战争，是世界反法西斯战争的重要组成部分和东方主战场，也是中国近代以来抗击外敌入侵第一次取得完全胜利的伟大的民族解放战争。平西抗日战争是全国抗日战争的缩影。平西抗日根据地是指北平以西的房山、良乡、宛平、昌平、涿县、涞水、蔚县、涿鹿、怀来、宣化、怀安、阳源12县，是晋察冀抗日根据地的重要组成部分。

中国的全面抗战是从平西的卢沟桥事变开始的。卢沟桥事变，亦称“七七事变”。1937年7月7日日本帝国主义在卢沟桥发起进攻，中国军队予以还击的事件。当日夜间，驻丰台日军诡称演习中“失踪”一名士兵，要求进宛平城搜查，遭拒绝后，即向城西卢沟桥发起攻击。中国驻军第二十九军奋起抗击。8日中国共产党通电全国，号召全民族抗战。11日，日本政府决定增兵：调关东军及驻朝鲜日军各一部进攻北平（今北京），调日本国内陆海军一部进攻天津。27日日军攻陷廊坊等地。28日日军猛攻南苑，二十九军副军长佟麟阁、师长赵登禹殉国。至30日，平津陷落。从此，中国人民开始了八年的抗日战争。

从1931年“九一八”日本侵占东北，到1937年“七七事变”，这是日本军国主义侵略中国和吞并亚洲的重要步骤。

1927年7月25日，日本首相田中义一上奏裕仁天皇的《田中奏折》宣称：“惟欲征服支那，必先征服满蒙，如欲征服世界，必先征服支那。倘支那完全可被我国征服，其他如小中亚细亚及印度、南洋等异服之民族，必畏我敬我而降于我。”《奏折》露骨的表明了先攫取满蒙，再占领整个中国，进而吞并亚洲、称霸世界的狂妄野心构想，成为20世纪三四十年代日本军国主义对外发动侵略战争的总纲领。

纪念馆展出平型关战役。日军侵占平津后，企图从山西迂回，经平型关、忻口、太原占领整个山西。然后往南可向中原、华中，往西可向西北、西南陕川进发。

1937年9月中旬，即平津失陷一个半月后，日军华北方面军第5师团，即坂垣师团，企图突破平型关要隘，歼灭中国第2战区部队。9月24日，八路军第115师师长林彪和副师长聂荣臻，决定在平型关东北方向13公里的公路旁采取伏击战术，将日军歼灭于峡谷之中。9月25日拂晓，日军第5师团辎重联队和第21旅团主力军部队沿灵丘至平型关公路由东向西开进，7时许全部进入预伏地域。第115师突然发起全线攻击，将该部日军全部歼灭，平型关战役胜利结束。

在平型关战役中，八路军第 115 师以自身伤亡 400 余人的代价，歼灭日军精锐第 5 师团辎重联队和第 21 旅团各一部共 1000 余人，并缴获大批军用物资（仅获军大衣就可装备一个师），取得了全国抗战以来中国军队主动寻歼日军的第一个大胜利。9 月 26 日，蒋介石发来贺电嘉慰。平型关大捷是八路军首次集中较大兵力对日军进行的第一次成功的伏击战，打破了日军不可战胜的神话，增强了全国军民的抗战信心，提高了共产党和八路军的威望，并赢得了国际舆论的称赞和好评。

台儿庄战役。1938 年 4 月，由李宗仁指挥的台儿庄战役，半个月战斗，激战 4 天。中国参战部队 4.6 万人，伤亡、失踪 7500 人，歼灭日军 1 万余人，歼灭濑谷支队大部、板本支队一部。缴获大批武器装备。台儿庄战役是中国军队取得的一次重大胜利。捷报传开，举国若狂。不仅极大地鼓舞了全国人民抗战必胜的信心，也使日本侵略者为之胆寒。

百团大战。1940 年 8 月 20 日至 12 月 5 日，在八路军总司令朱德、副总司令彭德怀指挥下，先后 105 个团近 20 万人，200 多万民兵，向华北日军堡垒密布的 2500 公里交通干线发起破击战，史称百团大战。

美国记者史沫特莱写道：“整个华北地区，从晋北山区到东海岸，从南面的黄河到北面的长城，都成了战场。”

据八路军总部公布的《百团大战总结战绩》，此役大小战斗共 1824 次，毙伤日军 20645 人，毙伤伪军 5155 人，俘虏日军 281 人，俘虏伪军 18407 人。

在一幅大照片下标明：1940 年，八路军在百团大战中攻克涞源县日军据点东团堡后，战士们在内长城烽火台上欢呼胜利。

击毙日军名将之花阿部规秀中将。1939 年 11 月，八路军一二〇师在平西河北涞源黄土岭地区开展了一场围歼日军的战役，史称“黄土岭战役”。这次战役歼灭日军 1500 余人，并击毙日军山地战专家、有名将之花之称的阿部规秀中将。这是日军在中国大陆被击毙的最高级别军官。日本《朝日新闻》刊载：“名将之花凋谢在太行山上”。

1937 年 8 月 10 日，在中共北平市委的领导下，组建了国民抗日军，后改编为八路军晋察冀军区第 5 支队。与此同时，晋察冀军区以第 1 支队一部组成邓华支队，进抵平西地区。两个支队相互配合，积极袭击日军，连续攻克日军据点，逐步打开了平西的抗日局面。

纪念馆突出地展出萧克的抗战事迹。萧克（1907—2008），湖南嘉禾人，黄埔四期毕业。先后参加了北伐战争、南昌起义、长征、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等。历任八路军一二〇师副师长、晋察冀军区副司令、华北军区副司令员等职，解放后任国防部副部长、农垦部副部长等职。1955 年被授予上将军衔。

平西门头沟斋堂镇马栏村（照片），这里是抗战时期萧克将军生活战斗过的地方，马栏

村有一座明清时期的四合院，匾上题写“冀热察挺进军司令部旧址陈列馆”，这里曾经是萧克将军带领平西军民抗击日军侵略的驻地。展馆展出萧克的一首诗：“北渡拒马河，百花山在望。建立挺进军，深入敌心脏。放眼冀热察，前程不可量。军民同协力，胜过诸葛亮。抗战虽持久，笑我力正壮。”

萧克将军武能杀敌，文能著书。他在转战平西战斗闲暇撰写小说《浴血罗霄》，该书就是在此地开始写作的。小说以罗霄山脉一支红军游击队伍成长的历程为故事主线，以此展现中国革命力量的兴起和发展。1991年3月，40万字的《浴血罗霄》荣获1984—1988年度茅盾文学奖荣誉奖。

在展厅明显位置用简谱展出《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词曲。这首歌曲创作地就是在房山区霞云岭堂上村，该村距北京市区111公里。1943年曹火星在这里借用当地流行的“霸王鞭”形式创作了《没有共产党就没有中国》，1950年毛泽东为这首歌加上了一个“新”字，堂上村也因此成为红色旅游村。

在北京只有三处以现代人物姓名命名的街道，即东城区的张自忠路和西城区的佟麟阁路、赵登禹路。

张自忠是家喻户晓的抗日民族英雄，也是抗战中牺牲的最高级别将领。北京地铁5号线张自忠路地铁站内，立有“民族英雄张自忠”的雕像。张自忠（1891—1940）山东临清人。1933年在喜峰口参加长城抗战，曾任察哈尔省政府主席、天津市长，七七事变后一度兼任北平市长。1938年先后参加徐州会战和武汉保卫战，升任国民党第33集团军总司令。1940年5月在湖北宜城南瓜店前线同日军作战时牺牲。

佟麟阁（1892—1937）中国国民党爱国将领。曾任国民党第二十九军副军长。七七事变爆发时，在北平南苑，率部抗击日本侵略。7月28日在南苑遭敌伏击殉国。

赵登禹（1898—1937）中国国民党爱国将领。1933年任师长时率部在长城喜峰口抗击日本侵略军。七七事变爆发后，力主抗战，率部增援北平南苑。7月28日在南苑遭日军伏击殉国。

中国抗日战争以1931年“九一八”事变为起点，到1945年日本宣布无条件投降结束，历经了14年艰难曲折的斗争。毛泽东在《论持久战》文献中，科学分析了所处时代和中日双方的特点，揭示了抗日战争的发展规律，勾画出全国持久战发展演变的3个阶段，阐述了中国在战略相持阶段转弱为强，准备反攻的重要意义，并且指出最后胜利属于中国的光明前景。战争发展不出《论持久战》的预测，1937年7月至1938年10月（武汉保卫战）是全国抗战的战略防御阶段，1938年10月至1943年7月是全国抗战的战略相持阶段。1943年7月至1945年9月是全国抗战的战略反攻阶段。1939年欧战爆发，这时中国抗日战争已打了

八年。1941年6月22日，德国进攻苏联，苏德战争爆发，这时中国抗日战争已打了10年。1941年12月7日，日军偷袭珍珠港，美日太平洋战争爆发，这时中国抗日战争也已打了10年。

中国抗日战争，粉碎了日军三个月灭亡中国“速战速决”的企图，使其陷入了中国人民汪洋大海持久战的泥潭中，致使日军不能“北进”与德军夹击苏联，也不能“南进”与希特勒军队在中东会师。

中国的持久抗战不但为苏、美、英等反法西斯国家赢得了宝贵的战争准备时间，而且为保证同盟国实施“先欧后亚”大战略起了重要作用。苏联元帅崔可夫说过：“在我们最艰苦的战争年代里日本也没有进攻苏联，却把中国淹没在血泊中，稍微尊重客观事实的人都不能不考虑到这一明显而无可争辩的事实。”美国总统罗斯福在1942年说过一段话：“假如没有中国，假如中国被打坍了，你想想有多少师团的日本兵可以因此调到其他方面来作战？他们可以马上打下澳洲，打下印度——他们可以毫不费力地把这些地方打下来。他们并且可以一直冲向中东”，“日本可以和德国配合起来，举行一个大规模的夹攻，在近东会师，把俄国完全隔离起来，割吞埃及，斩断通过地中海的一切交通线”。英国首相丘吉尔也说过，如果“中国一崩溃，至少会使（日军）十五个师团，也许有二十个师团腾出手来。其后，大举进攻印度，就确实可能了”。

中国在隐蔽战线上也为世界反法西斯战争作出了重要贡献。如潘汉年领导的情报系统及及时获取了德军进攻苏联“一触即发”的重要情报，及时向苏联通报。再如，通过日籍反战人士中西功、西里龙夫等人的情报分析研判，作出日本将在12月7日前后对美国发动进攻的准确判断，通报给美国，最早发出了太平洋战争的警号。这一战略情报，被美国中央情报局认为是“第二次世界大战最有战略价值的两件情报工作”之一。

中国抗战奠定了中国大国地位。美国总统罗斯福提议将中国列为与美、英、苏并列的四强国位置，英、苏领导完全同意。

1945年7月26日，波茨坦会议以宣言的形式发表了《中美英促令日本投降之波茨坦公告》，敦促日本法西斯立即投降，并宣布盟军将占领日本本土。指出：“开罗宣言之条件必将实施，而日本之主权必将限于本洲、北海道、九州、四国及吾人所规定其他小岛之内。”日本政府全面拒绝。美国杜鲁门政府于8月6日在日本广岛投下第一颗绰号为“小男孩”的原子弹；8月9日，又在长崎投下第二颗绰号为“胖子”的原子弹。广岛死伤17万人，长崎死伤6.6万人。8月8日，苏联对日宣战，从西、北、东3个方向对日本关东军发起进攻，加快了日本投降的进程。

最后展厅是一幅大型图片：日本投降与中国战区的受降。中国战场的全面反攻、苏联参

加对日作战和美国在日本投掷原子弹，逼迫日本不得不接受《波茨坦公告》。1945年8月15日正午，日本天皇裕仁亲自宣读的“终战诏书”录音向日本全国播放，以此形式正式宣布无条件投降。

9月2日9时，在停泊于日本东京湾的美国“密苏里”号战舰上举行了签降仪式。日本外相重光葵代表日本天皇和政府，在投降书上签字。麦克阿瑟以同盟国最高司令官的身份签字，中国代表徐永昌上将和英、苏等国代表签字。签字结束后，上千架美军飞机越过“密苏里”号军舰上空，庆祝这个具有伟大历史意义的纪念时刻。

中国战区的受降仪式。中国战区共划分为16个受降区，分别接受日军投降。9月9日，中国战区日军投降签字仪式在南京国民政府中央军校大礼堂举行。中国陆军总司令何应钦等5人就座受降席，中国战区日本投降代表、日军中国派遣军总司令冈村宁次等7人，脱帽由正门走进会场，9时整，冈村宁次，何应钦分别在日本投降书上签字。至此，中国战争受降仪式结束。由中国战区接受投降的日军共有1个总司令部、3个方面军、10个军、33个步兵师团、1个坦克师团、2个飞行师团、41个独立混战旅团，以及警备、守备、海军等部队128万余人，另接受日军大批武器装备。

在这场战争中，中国军队共毙伤日军150余万人，占日军第二次世界中伤亡总数的70%以上；日本战败后，向中国投降的日军共128万余人，超过在东南亚及太平洋各岛的日军总和，占当时日军海外投降总兵力的50%以上。

为赢得抗日战争的胜利，中国人民付出巨大的民族牺牲。据不完全统计，中国军民伤亡3500万人以上（其中，军队伤亡380余万人），约占第二次世界大战各国伤亡人数总和1/3。

据不完全统计，按照1937年的比价，中国官方财产损失和战争的消耗达1000多亿美元，间接经济损失5000亿美元。

至此，正式宣告了日本军国主义的彻底失败和世界反法西斯战争的最后胜利。1951年8月13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确定9月3日为抗日战争胜利纪念日，2014年2月25日，第十二届全国人大决议，进一步明确9月3日为中国人民抗日战争胜利纪念日。

习近平同志最近指出：“忘记历史就意味着背叛”。抗战胜利已经过去70年。但是这段特殊的重要历史不可忘记。回顾70年前的抗战胜利，我们感慨万千。

距甲午战争失败50年后，中国人民取得了抗日战争的伟大胜利。为什么能实现如此之大的逆转？主要在于：共产党的引领，国共共同对敌，发动人民战争，世界反法西斯统一战线。特别是1945年8月美国在日本广岛、长崎先后投下两颗原子弹，苏联出兵中国东北对日作战，加速了日本的失败。

习近平主席于2015年5月23日《在中日友好交流大会上的讲话》中指出：“今年是中

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 70 周年。当年，日本军国主义犯下的侵略罪行不容掩盖，历史真相不容歪曲。” “我们认为，日本人民也是那场战争的受害者。抗日战争结束后，中国人民以德报怨，帮助百万日侨重返家园，把数名日本战争遗孤抚养成人，展示了中国人民的博大胸怀和无疆大爱。” “今天中日双方应该本着以史为鉴，面向未来的精神，共促和平发展，共谋世代友好，共创两国发展的美好未来，为亚洲和世界和平作出贡献。”

（作者系农业部老干部局原局长）

## 不能忘记日本近代八次侵华的历史

朱丕荣

2015 年是第二次世界大战反法西斯战争胜利 70 周年，也是中国人民抗日战争胜利 70 周年纪念的一年。历史是经历的往事，包括后人对往事的看法和态度。我们不能忘记历史，从中吸取经验教训。从 1874 年到 1945 年期间，中国人民曾遭受日本 8 次侵华战争迫害，付出了重大的牺牲，最终击败日本侵略者，取得了民族解放的完全胜利。

一、日本第一次对华侵略，是 1874 年 5 月入侵台湾东南沿海。那时，日本明治维新刚起，国势尚未很强，倾向于通过签订西方列强不平等条约，获取在华利益。1878 年曾谈判《修好条规》，但未得既定利益，就试图入侵，因日本兵力不济而未能得逞，只得在当年 10 月签订《北京专条》，撤回了侵台军队。值得注意的是，当时日本就声称“吐蕃”部落所在的台湾东南沿海是“清国政府政权所不及之地”，属“无主之地”。这与后来声称钓鱼岛为“无主之地”，同出“先否定主权，再攫为己有”的强盗逻辑。

二、经过 20 年的富国强兵，日本于 1894 年悍然发动了第二次侵华战争。即是“甲午战争”的大规模入侵，从跨海入侵朝鲜开始，发展到在海上与北洋水师决战，最后形成了辽东半岛和山东半岛“钳形”进攻京津的态势，腐败的清政府唯恐兵临京津，仓皇中与日本签订了丧权辱国的《马关条约》，把台湾和澎湖列岛割让给了日本。在这场战争中，日军在旅顺制造了惨绝人寰的大屠杀，暴露了其军国主义的兽性。

三、时隔六年，日本人与西方列强联合，于 1900 年发动了第三次侵华战争。这次侵华，日本不仅在八国联军中人数居多，而且对中国的军民的镇压也最为恶毒，所到之处尽行“抢光、杀光、烧光”的三光政策。这次战后，日军以“清国驻屯军”的名义留驻北京、天津等地，为其全面侵华作了战略预置。

四、时隔四年，日本于 1904 年发动第四次侵华战争。这次战争的交战，虽是日俄，但日本的总目的是击退俄国，夺占中国东三省，巩固朝鲜，以此作为全面侵华的战略后方和跳板。

五、取得东三省控制权之后，日本又于 1914 年假借第一次世界大战，通过进攻作为德国势力范围的山东半岛，形成了第五次侵华战争。当年 9 月日军在龙口登陆。10 月底攻占胶州湾，实质上控制了济南以东的胶济铁路线沿途的山东半岛。1915 年日本又向袁世凯政府提出《二十一条不平等条约》的要求，全面显示了企图霸占中国的野心。

六、第六次侵华战争是 1927 - 1928 年日本先后两次出兵中国，目的是阻止北伐军统一中国。1927 年 6 月日军在青岛登陆，随后沿胶济线侵入济南，于 9 月撤出山东。1928 年 4 月北伐军向济南挺进，日本一方面急调天津驻屯军开赴济南，一方面派兵登陆青岛，沿胶济线进攻济南，5 月 3 日，日军制造了济南惨案，炮轰并占领济南。屠杀中国军民，其军国主义兽性遭到世界舆论痛责。

七、第七次侵华战争。以制造铁路爆炸案为开端，继而 1931 年 9 月 18 日进攻东北军占领北大营和沈阳城。到 1932 年 2 月，日军已实际占领东北三省，接着日本又精心炮制了伪满洲国。1935 年日本又扶植汉奸殷汝耕成立“冀东防共自治政府”，策划长城以内 22 个县脱离中央政府，并控制通州等北京外围，从而形成了从东北到华北的日本势力范围。1936 年日本调整部署在京津周边“中国驻屯军”，最终完成了全面侵华的准备。

八、第八次侵华战争，就是爆发于 1937 年 7 月 7 日卢沟桥事变的全面侵华战争。这次坚持八年全面抗日战争是中国人民反击日本侵略者的总决战，也为世界反法西斯战争作出了巨大贡献。没有中国抗日战争，就不可能有世界反法西斯战争的胜利。

据不完全统计，八年抗战期间，中国军民伤亡 3500 多万人，按 1937 年比值折算，中国直接经济损失 1000 多亿美元，间接经济损失 5000 多亿美元。

美国前总统罗斯福曾说过：“假如没有中国，假如中国被打垮了，您想会有多少个师团的日本兵可以调到其他方面来作战，他们可以马上打下澳洲，打下印度。中国的英勇抵抗，赢得了美国和一切热爱自由民族的最高荣誉。”

牛津大学现代中国历史与政治教授米特在《中国抗日八年》一书中指出：中国顽强抗日，迫使日本军队派出百万大军在中国战场，这比起日本挑战英国军队和美国军队的总人数还要多。中国的持久抗日战争拖住了日本陆军主力，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扮演了重要角色。

二次世界大战后的《开罗宣言》、《波兹坦公告》是构成二战后国际秩序的法律基础，根据这两个文件，台湾、钓鱼岛及其附近岛屿作为日本窃取于中国之领土，必须归还中国。这是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的成果，必须捍卫、坚持。

20年前，时任日本首相村山富市发表谈话，对侵略战争进行了反省和道歉。但遗憾的是，近年来日本安倍晋三右翼政界试图抹掉一些战后确立亚洲和平的关键性条款，否认罪责，美化侵略战争，必将给亚洲和平发展带来威胁和灾难。

（作者系农业部外事司原司长）

## 永远铭记南京大屠杀

孟昭于

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70周年。永远铭记南京大屠杀这一民族的苦难和屈辱。

1931年9.18事变后，日寇侵占了我东北。1937年7月7日，日本侵略者悍然又发动了全面侵华战争。

1937年12月13日，日寇侵入南京，对我国同胞实施了灭绝人性的大屠杀。30多万生灵，惨遭杀戮。

南京大屠杀，是世界文明史上最残酷、最野蛮、最疯狂的一次灭绝人性的暴行。是中华民族历史上巨大创伤，是中国人民永远不会忘记的历史之痛，是日本帝国主义对中国人民欠下的永远无法偿还的血债。

2014年2月27日，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通过了决定，以立法的形式将12月13日设立为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仪式。缅怀无辜的死难者，缅怀惨遭日寇杀戮的死难同胞，缅怀为抗日战争的胜利献出生命的先烈和民族英雄。

### （一）日寇的屠杀暴行

1937年12月13日，日寇攻进南京下关，遍地射击。同时，并向由南京渡江向北逃难的渡船、木排扫射，我逃难群众被杀害淹死3000余人。

12月13日，日寇攻入光华门，雨花台部队立即将马路上的难民当作战目标，以各种火器射击，马路街巷，尸体纵横遍地。

12月14日，日寇涌入南京城内后，在中山码头、下关、车站等地，对聚集在长江边难民疯狂扫射，枪杀数万人。

12月15日，将中国平民及已解除武装的军人9000余人，押往鱼雷营屠杀。

11月下旬，留在南京的少数外侨，组织了南京区国际委员会，向中日双方要求安全区的中立地位。安全区最多时有29万余人。12月16日，日寇从安全区搜捕了数万青年，绑缚下

关煤炭馆枪杀，将尸体推入江中。

12月17日，日寇华中司令官松井石根进入南京后，对杀人放火、奸淫抢掠的日寇第6师师长谷寿夫大加赞扬，于是屠杀暴行愈演愈烈。

(二) 2010年12月，湖北人民出版社出版一本书《“南京大屠杀”，拉贝日记》。

书中提到南京大屠杀中日寇残酷的杀人方法，书中说这只是残害折磨中国受害者的方法一小部分，现将原文(书本217页)摘录如下：

#### 酷刑折磨

日本人对南京当地的人民施以的酷刑折磨几乎超出了人类的想象。这里仅举几个例子：

——活埋：日本人以流水线生产线的精确性和效率指挥活埋行动。他们强迫一群中国俘虏挖一个墓穴，让第二组中国俘虏活埋第一组人，然后第三组再活埋第二组，以此类推。一些遇害者只被故意埋到他们的胸部和脖子处，为的是让他们遭受进一步的痛苦，日本兵或是用刀把他们砍成碎块，或是让马踩死他们，或是用坦克把他们压死。

——断肢：日本兵不仅对遇害者切腹取肠砍头，或砍掉他们的四肢，而且施行各种更为残酷的折磨。他们在全城到处把俘虏钉在木板上并让坦克从俘虏的身上压过去，他们把俘虏钉在树干或电线杆上，从他们身上割下一条一条的肉，并把他们当成练习刺杀的活靶子。据报道，至少有100人在被烧死之前已被挖掉眼睛、割掉鼻子和砍掉耳朵。另有200名中国士兵和老百姓被剥光衣服，绑在一所学校的柱子上和门上，然后日本人用锥子使劲刺戳他们，在他们的嘴上、脖子上和眼睛里以及身体的各个部位留下了无数小洞。

——烧死：日本人把一大群遇害者赶到一起进行集体焚烧。在下关，一个日本兵把一些中国俘虏绑在一起，一次10个人，把他们推下大坑，然后将汽油浇在他们身上并点火燃烧。在太平路，日本人命令一大群店员出来灭火，然后却把他们用绳子绑在一起推进火焰之中。日本兵还把一大群中国人赶到建筑物的顶层或屋顶，拆毁楼梯，然后在底层点火，看着许多受害者由于从窗户或从楼顶跳下来而自杀身亡，这成了他们的一种杀人取乐的方法。日本人的另一种娱乐方法是，把燃料洒在受害者的身上，然后朝他们开枪，眼看着他们的身体在火焰中爆炸。在一个臭名昭著的事件中，日本兵把成千上万的男人、女人和孩子赶进一个广场，用汽油把他们全身泡湿，然后用机关枪向他们扫射。

——冻死：在南京的暴行中，成千上万的遇害者被故意冻死了。例如，日本兵强迫几百名中国俘虏走到一个结了冰的水塘边，命令他们脱光衣服，捅破冰层，跳到水里去“捕鱼”。他们在另一个事件中，日本人把一群难民绑在一起，把他们推到一个浅池塘里，并用手榴弹炸他们，于是引起“一阵血肉横飞的大爆炸”。

——咬死：另一种穷凶极恶的残酷折磨人的方式是把遇害者活埋到腰部，然后看着德国

犬把他们撕成碎片。目击者看到，日本兵剥去一个受害者的衣服并指挥德国军犬去咬他身体的敏感部位。那些狗不仅撕开了他的肚子，而且把他的肠子在地上拖出去好远。

以上提到的这些事件只是日本人用来残害折磨他们的中国受害者的方法的一小部分。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 1986 年重新调查，认为：南京大屠杀被屠杀的有 34 万多人。其中，集体屠杀 19 万人，零散屠杀的 15 万人。

关于强奸妇女，书中亦有大量揭露。作者估计受害妇女，最低有两万人，最高达八万人。

伴随着屠杀和奸淫的，是大规模的抢掠，日寇驾驶着汽车，将各大公司商店的货物抢劫一空，房屋付之一炬，并抢走画书 88 万册。六朝古都的南京，横尸遍地，满目凄凉。几年后，全国最大汉奸汪精卫，建立了汉奸政府。

（三）日本一些政治人物，企图否认日本侵略者的野蛮罪行，依然执意参拜双手沾满鲜血的日本战犯亡灵，违背了日本政府在历史问题的承诺，否认罪责意味重犯。

历史不会因时代变迁而改变。

事实也不会因巧语抵赖而消失。

世界上一切爱好和平正义的人都不会答应。

一切美化侵略战争的言论必须高度警惕。

今天的中国已经成为一个具有保卫人民和平坚强能力的伟大国家，中华民族任人宰割饱受欺凌的时代已经一去不复返了。

应考虑的两点：

对南京大屠杀，已法定为国家公祭仪式，这是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胜利重要标志性的仪式。中国抗日战争是世界反法西斯战争重要的一部分，南京大屠杀是对世界人类的兽行，应成为世界级的纪念日。

南京大屠杀是对全人类的罪行，是反人类的罪行，是人类最黑暗的一页。南京大屠杀纪念馆，是否应申报世界文化遗产。

（作者系农业部原科技局副局长）

**“振兴中华”，要牢记历史！**

张 毅

习近平同志在担当中共中央总书记后，提出我们要“振兴中华”。这一号召，激起了全

国人民的激情和奋进。因为中国在几千年历史上，一直是世界文明和经济最发达的大国。可是自十八世纪世界进入工业革命后，在历史长河中短短近百年来，由于中国落后于工业化潮流，被世界大大小小的帝国主义蜂拥而来，对中国实行分割和“蚕食”，特别是居于亚洲东北角的小小岛国、贫穷落后的日本，面积只相当我国云南一个省，人口只有 5000 万，但野心很大，想把中国一口吞下。

1895 年中日甲午战争，清政府北洋军舰被日击沉失败后，日强索赔款 2 亿两白银，相当日本三年财政收入；割让辽东半岛、台湾、澎湖列岛给日本，开沙市、重庆、苏州、杭州为通商口岸。

1900 年日本参加八国联军，打进北京，除烧杀抢掠外，让清政府赔款白银 4.5 亿两，相当中国人均一两。

1904 年的日俄战争，却在中国东北开战，他们粮食和资金在中国当地征收，战争造成的破坏和财产损失他们一概不管；俄国失败后，将他在旅顺、大连的特权和财产转让给日本。

1918 年第一次世界大战，德国失败，日本强占德国在山东半岛势力范围内特权和在青岛的军事基地。

1919 年日本向中国提出“二十一条”，除要求在中国享受各种特权外，还要求在中国驻军和向各级政府派“顾问”，妄想把中国变为它的殖民地，由此引起了中国“五四爱国运动”。

1927 年 4 月日本长州军阀田中上台组阁。

1927 年 4 月组阁第一次出兵山东阻止北伐。

5 月第二次出兵山东。

6 月田中政府召开东方会议，讨论《对华政策纲要》，制定“分裂满蒙，侵略中国，称霸远东的方针。”他们说：“满蒙并非中国本土，它对日本国防以及国民生存有重大利害关系。”

随后田中向天皇报告，人称《田中奏折》，明确提出：“如征服中国，必先征服满蒙，如欲征服世界，必先征服中国。占领中国之后，再利用中国的富源，征服印度及南洋群岛，并进而征服中小亚细亚以及欧洲。”并说“苏联和美国都是日本推行对华政策的障碍，必须作好同它们作战的准备。”

1931 年日本发动了侵略中国的“九一八”战争，占领东北全境，这既是中日战争的开始，也是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开始。

1931 年日本又在上海发动了“一二八”战争，企图占领上海。

1932 年 3 月日本在东北成立伪“满洲国”。

1937 年 7 月 7 日日本发动了对华全面战争，企图用三个月“亡华灭种”。

1937年12月在日占领北平后，成立“中华民国临时政府”。

1938年3月在日占领南京后，成立“中华民国维新政府”。

1940年3月在南京成立以汪精卫为首的“国民政府”。

1941年日本偷袭轰炸美国海军基地珍珠港，引起美国对日、对德宣战，太平洋战争正式爆发。第二次世界大战虽已开始，但中国对日战争已单独进行了10年。

1943年美国、英国、中国元首在埃及开会，协商对日作战及战后如何处置日本等问题。会上三巨头签署了《开罗宣言》，宣言指出：“我三大盟国此次进行战争和目的，在于制止及惩罚日本的侵略。”“日本发动的战争是侵略战争。”“三国之宗旨，在剥夺日本从一九一四年第一次世界大战开始后在太平洋上所夺得及占领之一切岛屿；在使日本所窃取于中国的领土，例如东北四省、台湾、澎湖群岛等，归还中华民国；其他日本以武力或贪欲所攫取之土地，亦务将日本驱逐出境，我三大盟国知朝鲜人民所受之奴隶待遇，决定在相当时期，使朝鲜自由与独立。”苏联斯大林因战事未参加此会，但事后表示“完全赞成宣言及其全部内容。”

1945年2月苏、美、英在雅尔塔召开会议，为了使苏联尽快出兵对日作战，三方签定了《关于日本的协定》，也就是《雅尔塔协定》，协定规定(一)维持外蒙古的现状；(二)由日本于1904年背信弃义进攻所破坏的俄国昔日权益应于恢复，即：(1)库页岛南部及该岛附近之一切岛屿应交还苏联；(2)大连须国际化，苏联租用旅顺港为海军基地应予恢复；(3)苏联与中国共同经营中东铁路与南满铁路。(三)千岛群岛应交给苏联。

1945年4月7日德国无条件宣布投降，欧洲战场停火。

1945年4月由四大国——苏联、美国、英国、中国邀请其他国家讨论成立联合国，《联合国宪章》宗旨是“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发展国际间以尊重人民平等权利及自决原则为根据的友好关系”；其基本原则是“各会员国主权平等”，不得“侵害任何会员国或国家的领土完整或政治独立。”

1945年苏、美、英通过《波茨坦公告》，促日本投降，公告共13条：第六条“将穷兵黩武之（日本）军国主义驱出世界。”“将欺骗和误导日本人民使其妄图征服世界之政权及势力，永远以扫除。”第七条确定战后对日领土的占领。第八条要求按照《开罗宣言》的条件，剥夺日本通过扩张掠夺所获得的地盘。另外还规定将日本的主权限制于本州、北海道、九州、四国及同盟国所指定的一些小岛内。解除日本军队武装。严惩战犯。不准保存发展军工工厂。毁灭日本制造战争的力量等。公告7月26日发出。

7月28日日本首相铃木发表声明：对公告不予理睬。

8月6日、9日美国将原子弹投向广岛、长崎，7日苏联兵分四路进攻东北日军。

1945年8月15日日本天皇根据《波茨坦公告》条件要求，宣布无条件投降。日本的投降，宣告了第二次世界大战的结束。

第二次世界大战分欧洲战场和太平洋战场，这两个战场打了4年，而中国战场却打了14年。中国的国土被日本没有占领的只有西北、西南偏远10个省份，其他省市都被日本铁蹄践踏，死亡军民3000万，直接经济损失1000亿美元，整个经济损失5000亿美元。在太平洋战场，东北亚、东南亚各国全被日本占领，真是人类历史上最大的侵略、屠杀和掠夺。

但是历史已过去70年，本来对日本犯下的这一罪行，已被钉在历史的耻辱柱上，而且日本天皇、数届日本首相已公开认罪、承认错误，向受害国和人民认罪。但是自从战犯岸信介的外孙安倍担任日本首相以来，他要为二战军国主义翻案，他说《开罗宣言》他没看过，他不承认对亚洲国家“侵略”，不承认对战败国实行“殖民”统治，不承认“南京大屠杀”，不承认“重庆大轰炸”，说慰安妇是“人口贩卖”，但现在日本军国主义分子，却把二战发起者的日本战犯说成是二战的“受害者”，要纪念“东京大轰炸”死难者、要纪念“广岛、长崎原子弹”受害者，要拜祭被处决的二战甲级战犯，还要把“神风特攻队”向联合国申遗，明目张胆的要为日本军国主义翻案，不承认“开罗宣言”和“波茨坦公告”。

习近平主席在“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69周年座谈会上讲话”说：“事实就是事实，公理就是公理。在事实和公理面前，一切信口雌黄、指鹿为马的言行都是徒劳的。黑的就是黑的，说一万遍也不可能变成白的；白的就是白的，说一万遍也不可能变成黑的。一切颠倒黑白的做法，最后都只能是自欺欺人。”他说：“‘解铃还须系铃人’。只有正确对待历史，才有利于日本早日卸下历史包袱。”

（作者系农业部乡镇企业局副局长）

---

报：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全国人大农业与农村工作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  
送：中国管理科学研究院 有关部委司局、各省农委（农业厅）、中国管理科学研究院各研究所  
发：中国管理科学研究院农业经济技术研究所各处、室、中心及下设机构

---

总 顾 问：卢继传

副 主 编：许小平

网 址：[www.zhongguanyuan.com.cn](http://www.zhongguanyuan.com.cn)

电 话：010-59195015/5016/5293

010-57168089 57206299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北路2号（农业部北办公区16号楼、18号楼）

部门协助：中国管理科学研究院农业经济技术研究所推广培训处 责任人：黄维东

主 编：胡兆荣

责任编辑：裴红蕾

邮 编：100125

邮 箱：[zgynjs@163.com](mailto:zgynjs@163.com)

[xyp1102@163.com](mailto:xyp1102@163.com)

